



达诺尔

NEEQ: 833189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文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磊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磊兵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1.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五、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7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3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7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达诺尔、母公司	指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子公司	指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登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 年度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DENOIR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张文巨	成立时间	2004年7月5日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化学品制造-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从事超高纯微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达诺尔	证券代码	833189
挂牌时间	2015年8月17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2,498,925.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吴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毕亚群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经济开发区氟化学工业园
电话	0512-52322868	电子邮箱	Alice.bi@denoirtech.com
传真	0512-52322868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经济开发区氟化学工业园	邮政编码	215500
公司网址	www.denoirtech.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628018084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经济开发区氟化学工业园		
注册资本（元）	32,498,925.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 主营业务

本公司致力于半导体湿法工艺超高纯微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超纯氨水主要应用于半导体芯片生产的工艺间清洗，去除晶圆芯片表面的颗粒，有机污染物和金属杂质，同时还广泛应用于扩散工艺、晶圆外延片加工工艺等，是芯片加工中必不可少的材料。超纯异丙醇主要应用于 IC 芯片、电脑硬盘制造、TFT-LCD、精密光学加工、太阳能电池片制造以及精密微电子制造等行业，这些行业因特殊的工艺要求，对异丙醇的含量、金属离子、颗粒、水分等指标有十分严格的要求。超纯双氧水是半导体及电子制造中关键的湿电子化学品，主要作为氧化剂和清洗剂，广泛应用于晶圆清洗、CMP、刻蚀、剥离及光刻胶去除等核心湿法工艺环节。公司拥有完整的电子化学品研发团队、生产技术管理体系，公司所采用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公司主要为多家电子芯片生产厂家提供超纯氨水、超纯异丙醇、双氧水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经营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已建立健全采购管理体系及内部控制流程，采购活动严格遵循“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核心原则，结合市场需求预测、生产计划及库存水平制定采购计划，同时对常规原材料实施合理安全库存管理，保障生产经营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及库存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双氧水、异丙醇、液氨等，为保障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安全性及质量可控性，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明确合作双方的权利义务及合作期限，形成了成熟的供应链合作体系。采购流程方面，公司结合生产计划及实际库存情况编制采购方案，通过询价、比价等方式，综合考量供应商的供应能力、交货周期、产品质量、定价水平等核心因素，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择优确定合作厂商；采购申请经内部审批流程通过后，与选定供应商签订正式采购合同，明确产品规格、数量、质量标准、交货期、结算方式及违约责任等关键条款。供应商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备货、出厂质检后，将货物送达公司指定地点，公司对到货原材料严格执行抽检、过磅、质量验收等程序，验收合格后方办理入库手续，确保原材料质量符合生产要求。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计划的制定严格以客户订单、市场实际销售情况为核心依据，确保生产活动与市场需求精准匹配，有效降低产能闲置及库存积压风险。具体而言，公司先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及当期实际销售数据，明确生产需求及交付周期，由生产部门统筹编制详细的生产计划，明确生产批次、产量、工艺标准及完成时限；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及原材料库存情况，同步推进原材料采购工作，保障生产所需原材料及时供应；生产部门按照生产计划及既定工艺标准组织生产，全程执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流程，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客户要求及相关标准，生产完成后经质量检验合格方可入库待发。

三、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市场部专门负责产品销售、客户开发、订单管理及市场拓展等相关工作，建立了完善的销

售管理体系及客户服务机制。公司依托稳定的产品质量、可靠的产品性能及良好的市场口碑，通过行业展会、客户转介绍、官方网站推广等多种合规渠道开展客户开发工作，逐步积累优质客户资源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直接向电子化学品生产使用厂商及终端使用客户销售合格产品，有效缩短销售链路，降低销售成本，同时便于直接了解客户需求及市场动态，及时响应客户诉求。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半导体芯片行业、面板及显示器电子行业，该类客户对产品质量、稳定性及供应可靠性要求较高，通常会对公司进行为期两至三年的考察与检验，重点核查公司的产品品质、生产工艺、质量控制体系、履约能力及合作信誉等核心指标。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合理的定价优势及完善的服务保障，公司与核心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自制产品的销售。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整合产品规格，依托先进的加工工艺及严格的质量管控，满足客户多元化、个性化需求，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

四、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生产部门实际需求及客户个性化需求为核心研发方向，采用自主研发为主、产学研合作为辅的研发模式，持续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与创新，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市场影响力。

在自主研发方面，公司设立专门的研发部门，配备专业的研发团队，建立了涵盖需求调研、研发方案设计、实验室小试、样品测试、小批量试产、中批量试产至装置规模化生产的完整研发流程，确保研发项目的科学性、可行性及产业化落地能力。在产学研合作方面，公司积极与东南大学、苏州工学院等高等院校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充分借助高校的科研资源、技术优势及人才优势，开展联合研发、技术攻关及成果转化工作，加速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应用。研发过程中，研发部门与市场部、质量部门建立高效联动机制，共同参与研发项目立项、工艺技术方案制定及质量控制检验方案设计，确保研发项目贴合市场需求、符合质量标准，提升研发效率及研发成果转化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及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渠道、生产流程、销售方式、研发方向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经营模式调整风险。预计未来一定时期内，公司将保持现有经营模式的稳定性与连续性，同时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变化，适时优化经营模式，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二） 行业情况

湿电子化学品是对使用于湿法工艺的“电子级试剂”“超净高纯化学试剂”的精准表述。国内所称的超净高纯试剂，在国际上通称为工艺化学品（Process Chemicals），美国、欧洲及我国台湾地区则称为湿化学品（Wet Chemicals）。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协会（SEMI）在统计全球半导体制造用主要材料销售市场规模时，将半导体制造用湿电子化学品单独列为一类重要的半导体用电子材料门类。

（一） 行业属性

湿电子化学品行业隶属于电子信息产业配套性基础化工材料领域，核心服务于下游电子信息产业，与下游行业关联紧密、协同发展。新能源、信息通讯、消费电子等下游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推动湿电子化学品更新换代速度持续加快，同时也为行业发展带来广阔市场空间。公司生产的湿电子化学品主要配套应用于平板显示、半导体及 LED、太阳能等相关领域。

（二） 发展阶段

湿电子化学品是专为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中显影、蚀刻、清洗和电镀等湿法工艺制程配套的精细化工材料，作为新能源、现代通信、新一代信息技术、新型显示技术的重要基础性关键化学材料，其产

品质量直接影响电子产品的成品率、电性能及可靠性，对微电子制造技术产业化具有重要影响。湿电子化学材料产业的发展规模和技术水平，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和国防实力的重要标志，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战略地位，是科技创新与国际竞争最为激烈的材料领域之一。我国多项政策规划文件明确，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与之配套的高纯化工材料等湿电子化学品，是未来重点发展领域。根据观研报告网发布的《中国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发展趋势分析与未来投资研究报告（2026-2033年）》及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相关数据显示，近年来，随着电子工业快速发展，湿电子化学品在行业中的地位日益凸显。目前国内从事湿电子化学品研究生产的企业数量持续增加，已远超 50 余家，为推动国内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发展、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及国际竞争力，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扶持政策及配套措施，为行业研发创新及大规模产业化奠定了良好基础。2025 年全球湿电子化学品市场总规模达到 827.85 亿元（约合 116.8 亿美元），同比保持稳健增长；其中 2025 年我国湿电子化学品总需求量达 582.04 万吨，同比实现稳步提升，行业需求活力持续释放。

在政策支持及行业企业自身努力下，国内企业在部分细分产品领域实现显著突破，生产、检测、包装、技术服务等水平均得到大幅提升，国产替代进程持续推进、成效显著。相关产品不仅成功打入国内市场，还远销海外，其中太阳能光伏用湿电子化学品整体国产化率持续保持高位，2025 年我国新型显示用湿电子化学品市场份额稳步提升，集成电路用湿电子化学品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国产替代步伐持续加快，国内湿电子化学品整体国产替代率已超过 40%，中低端市场已实现国内企业主导。国内企业竞争优势的提升，有效打破了国外企业对部分湿电子化学品的价格垄断，推动市场价格回归合理区间，促进了我国湿电子化学品行业良性有序发展。

尽管国内湿电子化学品行业近年来取得长足进步、国产替代成效显著，但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仍存在部分发展瓶颈：一是行业投资规模大，产品认证流程繁琐、周期较长，对生产商的资金实力、研发能力及高素质从业人员配备均提出较高要求；二是国产湿电子化学品在产品性能、生产规模等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仍存在较大差距，尤其在集成电路高端先进制程（如 7nm 以下节点）所需的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领域，我国对进口品牌的依赖程度仍然较高；三是行业内缺乏在多个产品品种中均拥有较高市场占有率的龙头企业，多数企业产品结构相对单一，部分企业虽产品品种较多，但缺乏核心拳头产品，市场份额正加速向具备技术突破能力的头部企业集中。

（三）行业地位

湿电子化学品作为电子工业中的关键性基础化工材料及重要支撑材料，其产品质量直接影响电子产品的成品率、电性能及可靠性，对微电子制造技术产业化具有重要影响。因此，电子工业的持续发展要求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同步升级、迭代更新，以适应下游领域技术不断创新的需求。从产业支撑角度而言，湿电子化学品为新能源、现代通信、计算机、信息网络技术、微机机械智能系统、工业自动化和家电等现代技术产业提供重要支撑。综上，湿电子化学材料产业的发展规模和技术水平，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和国防实力的重要标志，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是科技创新与国际竞争最为激烈的材料领域之一。

（四）行业特点

湿电子化学品行业是精细化工和电子信息行业交叉的领域，其行业特点充分融合了两大行业的核心特征，具体如下：

1、品种多、下游应用领域广。湿电子化学品品种规格繁杂，广泛应用于电子产品各领域，且不同工艺环节所需湿电子化学品存在差异。例如，手机、计算机、新能源电池等产品生产过程中，需使用光刻胶及配套试剂、封装材料、高纯试剂、工艺化学品、液晶材料等；在不同生产工艺流程中，还需用到清洗液、显影液、漂洗液、蚀刻液、剥离液等各类产品。

2、专业跨度大、技术门槛高。湿电子化学品涉及化工、材料科学、电子工程等多学科交叉领域，单一产品专用性强、应用领域集中，不同湿电子化学品在材料属性、生产工艺、功能原理、应用场景等

方面差异显著，专业跨度较大。同时，湿电子化学品是化学试剂中纯度要求最高的领域，对生产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生产环境控制、包装技术等均提出极高要求，行业技术门槛较高。专业跨度大、技术门槛高。

3、产品更新换代快。湿电子化学品与下游行业关联紧密，新能源、信息通讯、消费电子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对湿电子化学品的更新换代提出了更高、更快的要求，倒逼行业企业持续提升科技研发水平。行业内素有“一代产品、一代材料”的说法，充分体现了产品迭代的快速性。

4、功能性强、附加值高。湿电子化学品处于电子产业链前端，其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直接影响电子元器件的功能，进而通过产业传导影响终端整机产品性能。电子元器件及终端整机产品的升级换代，依赖于湿电子化学品的技术创新与突破。湿电子化学品的核心功能性，决定了其产品附加值高、质量要求严格的特点。

5、与下游企业合作关系稳定。湿电子化学品在下游电子元器件生产成本中占比虽小，但对最终产品性能影响重大，大型下游企业对湿电子化学品的质量稳定性及供货能力高度重视，普遍采用认证采购模式。由于产品获得下游客户认证周期较长，一旦建立合作关系，双方通常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行业新进入者面临较高的市场准入门槛。

6、高成长性、高附加值。现代湿电子化学品产业属于高附加值、低污染、低排放的高科技产业，区别于传统精细化工企业，其作为信息技术产业的配套性、支撑性产业，下游应用领域发展前景广阔，是具有高附加值和广阔市场潜力的朝阳行业。湿电子化学品是电子信息产品领域（尤其是平板显示、超大规模集成电路（IC）、硅晶太阳能电池制作过程）中的关键性基础化工材料，是重要的电子信息材料。从应用领域来看，2025年集成电路领域用湿电子化学品规模达到544.60亿元，占全球市场份额的65.8%，稳居行业主导地位；半导体显示领域与太阳能光伏领域则构成第二梯队，市场规模分别达到159.00亿元（占比19.2%）、124.25亿元（占比15.0%），三大应用领域均保持持续增长态势。电子信息行业的蓬勃发展，带动上游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快速增长，目前该行业已成为我国化工行业中发展最快、最具活力的领域之一。据观研报告网及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数据显示，未来随着集成电路、显示面板领域的持续发展及太阳能光伏领域的不断扩张，湿电子化学品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国产替代进程将进一步加快。

（三）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2019年母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22年10月，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5年11月已拿到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532003026号），有效期三年。</p> <p>2022年12月，母公司被评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p> <p>2025年10月，母公司通过2025年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有效期三年。</p> <p>湖北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GR20254200059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52,102,327.61	248,333,808.06	41.79%
毛利率%	33.47%	21.9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36,665.73	13,802,032.43	308.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685,354.34	14,000,443.79	304.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8.33%	8.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8.50%	8.72%	-
基本每股收益	1.73	0.42	311.9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77,773,891.95	439,632,760.33	8.68%
负债总计	262,413,920.77	268,052,653.36	-2.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359,971.18	171,580,106.97	25.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63	5.28	25.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10%	36.3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92%	60.97%	-
流动比率	0.83	0.73	-
利息保障倍数	18.82	3.7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28,252.98	72,297,657.60	55.78%
应收账款周转率	5.20	4.48	-
存货周转率	11.65	12.1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68%	10.8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1.79%	89.47%	-
净利润增长率%	308.18%	122.5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8,645,855.14	12.27%	41,053,652.23	9.34%	42.85%

应收票据	6,247,325.18	1.31%	14,250,956.32	3.24%	-56.16%
应收账款	72,131,544.66	15.10%	56,449,325.94	12.84%	27.78%
应收款项融资	6,179,511.18	1.29%	1,575,782.28	0.36%	292.16%
预付款项	1,423,356.52	0.30%	1,485,305.78	0.34%	-4.17%
其他应收款	328,071.07	0.07%	418,099.07	0.10%	-21.53%
存货	22,164,021.96	4.64%	16,390,657.55	3.73%	35.22%
其他流动资产	1,373,159.73	0.29%	10,343,690.92	2.35%	-86.72%
固定资产	232,015,472.18	48.56%	238,974,103.38	54.36%	-2.91%
在建工程	52,937,073.11	11.08%	24,466,032.05	5.57%	116.37%
无形资产	18,410,790.80	3.85%	17,804,068.97	4.05%	3.41%
短期借款	56,882,224.75	11.91%	80,550,709.55	18.32%	-29.38%
长期借款	42,576,013.81	8.91%	61,788,721.8	14.05%	-3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6,002.60	0.55%	6,113,666.14	1.39%	-56.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6,930.32	0.15%	4,145,413.04	0.94%	-82.46%
应付账款	70,700,526.19	14.80%	59,894,432.54	13.62%	18.04%
合同负债	3,362.83	0.00%	22,417.26	0.01%	-85.00%
应交税费	6,608,771.12	1.38%	1,889,231.93	0.43%	249.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45,339.73	6.87%	12,560,871.14	2.86%	161.49%
其他流动负债	5,536,591.58	1.16%	14,246,961.16	3.24%	-6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3,015.83	0.17%	261,657.88	0.06%	210.72%
库存股	-	-	-	-	-
专项储备	8,040,408.08	1.68%	4,746,897.1	1.08%	6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4,777.50	0.53%	6,074,845.98	1.38%	-57.94%
应付票据	20,612,767.45	4.31%	28,243,516.57	6.42%	-27.02%
未分配利润	111,888,965.09	23.42%	71,801,761.86	16.33%	55.83%
递延收益	13,799,250.00	2.89%	2,610,000.00	0.59%	428.71%
其他应付款	95,240.56	0.02%	348,177.21	0.08%	-72.65%
应付职工薪酬	11,940,816.92	2.50%	5,635,956.32	1.28%	111.8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 2025 年销售增长，同时回款情况良好。
2. 应收票据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低信用等级的应收票据减少。
3. 应收款项融资变动原因：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由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汇票余额增加。
4. 存货变动原因：主要系期末备货较多导致。
5.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6. 在建工程变动原因：主要系湖北子公司二期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7. 长期借款变动原因：主要系期末一年内到期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约定归还了部分项目贷款本金。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湖北子公司未弥补亏损减少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减少所致。
10. 合同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11. 应交税费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营业利润增加，应缴纳的所得税增加所致。

12. 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主要系应付的保证金减少所致。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原因：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14. 其他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
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新增固定资产享受加速折旧税收优惠。
16. 专项储备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提取的安全生产储备金增加所致。
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 2025 年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增加。
18. 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主要系本年利润增加所致。
19. 递延收益变动原因：主要系湖北子公司本年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0.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原因：主要系年末计提的奖金尚未支付。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52,102,327.61	-	248,333,808.06	-	41.79%
营业成本	234,268,014.54	66.53%	193,954,811.82	78.10%	20.78%
毛利率%	33.47%	-	21.90%	-	-
税金及附加	2,065,830.63	0.59%	2,095,036.8	0.84%	-1.39%
销售费用	4,066,387.27	1.15%	2,620,572.81	1.06%	55.17%
管理费用	21,171,613.14	6.01%	17,076,856	6.88%	23.98%
研发费用	14,275,175.37	4.05%	12,431,255.05	5.01%	14.83%
财务费用	3,909,560.42	1.11%	5,339,744.86	2.15%	-26.78%
信用减值损失	-1,050,981.34	-0.30%	-360,686.89	-0.15%	191.38%
资产减值损失	-1,236,980.84	-0.35%	-134,226.68	-0.05%	821.56%
其他收益	1,362,203.90	0.39%	1,051,261.81	0.42%	29.58%
投资收益	150,997.30	0.04%	55,701.83	0.02%	171.08%
营业利润	71,564,154.88	20.32%	15,473,346.19	6.23%	362.50%
营业外收入	60,720.06	0.02%	333,814.75	0.13%	-81.81%
营业外支出	615,182.54	0.17%	708,929.02	0.29%	-13.22%
净利润	56,336,665.73	16.00%	13,802,032.43	5.56%	308.18%
所得税费用	14,673,026.67	4.17%	1,296,199.49	0.52%	1,032.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30.38	-0.00%	45,765.40	0.02%	-114.9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系公司所属行业快速发展，销售规模增长。
2.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系收入规模增长，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3. 信用增减损失变动原因：系 2025 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增加。
4.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系 2025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增加。
5.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系 2025 年度收到的理财收益增加。
6. 营业利润变动原因：系 2025 年度收入规模增长，以及原料价格下降所致。

7.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系 2025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减少。
8. 净利润变动原因：系 2025 年度营业利润增加。
9.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系 2025 年公司销售增长，盈利增加。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系购买的理财产品在本期公允价值波动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0,740,998.91	247,523,607.07	41.70%
其他业务收入	1,361,328.70	810,200.99	68.02%
主营业务成本	234,131,970.28	193,641,914.67	20.91%
其他业务成本	136,044.26	312,897.15	-56.5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超纯氨水	68,382,171.45	49,883,516.64	27.05%	-7.45%	-7.72%	0.21%
超纯异丙醇	269,624,380.21	170,366,458.26	36.81%	58.51%	27.77%	15.19%
超纯双氧水	12,734,447.25	13,881,995.38	-9.01%	260.75%	122.06%	68.08%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主要客户

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186,777,546.52	53.05%	否
2	客户 B	58,277,204.67	16.55%	否
3	客户 C	15,028,689.22	4.27%	否
4	客户 D	11,123,716.62	3.16%	否
5	客户 E	8,398,848.76	2.39%	否
合计		279,606,005.79	79.4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65,135,948.05	22.89%	否
2	供应商 B	49,339,224.37	17.34%	否
3	供应商 C	9,230,118.12	3.24%	否
4	中豪建业（北京）建设有限公司洪山分公司	7,834,046.02	2.75%	否
5	江汉油田鹏远工贸（潜江）有限责任公司	7,479,494.22	2.63%	否
合计		139,018,830.8	48.85%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28,252.98	72,297,657.60	5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56,379.38	-47,222,664.73	-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41,429.71	-3,181,376.81	-1,259.20%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本年营业利润增加以及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半年度利润分配和本期取得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涉	200,000,000	382,422,328.90	180,352,326.87	266,402,982.28	53,211,093.40

		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来源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幸福 99 金钱包	530,757.86	0	自有资金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幸福 99 添益 (安享优选)	2,003,324.9166	0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天天增利机构 款	20,694.72	0	自有资金

注：民生银行理财产品母公司与子公司各持有 10,000 元；

上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包含本金加收益。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4,275,175.37	12,431,255.0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5%	5.01%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23	21
研发人员合计	23	2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3.53%	12.21%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1	4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2	10

(四) 研发项目情况

1. 已完成低水分超纯异丙醇生产技术的研发
2. 已完成低含量 TOC 超纯氨水生产技术研发。
3. 已完成低含量硼超纯异丙醇生产技术的研发。
4. 已完成超纯氨水吸附塔的研发。
5. 已完成提高异丙醇制备效率的离子交换树脂罐的研发。
6. 已完成超纯氨水中 Tiny size Particle 去除的研发。
7. 已完成有机溶剂中微量水分脱除的技术研发。
8. 已完成分装车间具备清洗、取样功能的一体化洁净罐装系统的研发。
9. 已完成多功能多级氨气洗涤塔的研发。
10. 已完成防变形超纯氨水桶用耐压智能检测装置的研发。
11. 已完成电子级双氧水生产技术改造。
12. 已完成医药级化学品技术开发。
13. 已完成电子级混配开发项目。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 2026]200Z1673 号，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江苏达诺尔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352,102,327.61 元。营业收入作为江苏达诺尔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公司财务数据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营业收入的详细情况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和五、33。

2、审计应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江苏达诺尔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对关键节点实施穿行测试和检查，评估这些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抽样检查江苏达诺尔与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主要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运单、客户签收单、银行回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依据是否充分；

（3）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向公司管理层了解波动的原因，并判断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4）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余额进行独立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依据是否充分；

（5）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及涉诉情况，了解重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与江苏达诺尔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实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

（6）选取江苏达诺尔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销售合同、运单、客户签收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及是否存在跨期。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合法经营、依法纳税、提供就业，为社会创造价值，为股东提供回报，为员工提供关爱。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推进企业在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循环经济等方面建设，以自身发展支持地方经济，促进公司与社会、社区、自然的和谐发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超纯化学品生产，所属行业为超纯化学品制造行

	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及固体废弃物。应对措施:公司加大了环保设施的投入与技术工艺的改进,将“三废”减少到最低限度,实现安全环保生产,将危险固废委托给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2、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的超纯氨水,超纯异丙醇、超纯双氧水产品属于危险化学品,具有易燃易爆、腐蚀性、有毒,且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对工人操作工艺安全性要求较高。应对措施:公司根据多年技术经验,设计搭建成套设备系统,实现自动化、标准化生产,操作简易、实时监控,针对可能产生超温、超压的设备,工艺设置安全泄压系统或联锁保护系统。同时对可能发生易燃易爆物料泄漏的生产场所和罐区、仓库设置多个可燃气体检测器、自动灭火设施及报警通讯系统等有效的应急措施。同时,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公司设置了安全环保部,配备了专职安全员,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新录用的员工进行安全培训教育,经过厂、车间、班组三级安全培训教育,保证其了解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掌握应急处置、个人防险、避灾、自救方法;特种作业人员均经过相关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持证上岗。
3、大客户依赖风险	2025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79.42%,公司存在大客户依赖风险。如果上述大客户撤销或转移订单,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应对措施:公司积极维护与老客户的关系,并努力拓展新的客户,以避免客户集中度过高引起的经营风险。
4、供应商集中风险	2025年度从前五名采购合计占采购金额的比重较大,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存在因供应商经营状况的变化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寻求符合质量体系要求的其他供应商并逐步开展合作,降低供应商的集中风险。同时公司供应商长期合作价格质量比较稳定,供应商为国内同类行业中的龙头企业,经营状况相对稳定。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八)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二)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1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2,395,060.60	0	12,395,060.60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2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4,436,515.69	0	14,436,515.69	2023年11月30日	2029年4月8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3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0,922,073.91	0	60,922,073.91	2022年6月23日	2027年10月18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87,753,650.20	0	87,753,650.2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87,753,650.20	87,753,650.2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	0	0

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 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五)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 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 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 资产重组
2025-005	对外投资	对子公司增资的 事宜	80,000,000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本次增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长期来看有利于提升子公司的实力、业务承接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未来业绩提升、利润增长有积极影响。

(六)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三次草案修订稿经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 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
2. 本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来源方式公司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3. 本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管及核心员工，共计 4 人，不包括公司监事。
4.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9 元/股。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

数量和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5.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2,143,000 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6.69%。本计划不设置预留权益。

6.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激励计划授予核心员工白昊、阮汝明、总经理王爱民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授予董事长张文巨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为 60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7.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的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数量为 55%，因解限售条件部分成就，根据《回购细则》、《激励计划》相关条款约定。公司以自有资金 5,303,925 元，以每股 9 元的价格向股权激励对象张文巨、王爱民、白昊、阮汝明回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 589,325 股。

8.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日为 2022 年 12 月 13 日，根据《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限售期为：激励计划授予董事长张文巨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为 48 个月，其余人员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限售期为：激励计划授予董事长张文巨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为 60 个月，其余人员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为 24 个月，每期行使权益时限不少于 12 个月。截至目前，王爱民、白昊、阮汝明三名激励对象的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二个限售期已经届满，允许解除限售比例为授予数量的 22.50%，本次解除限制性股票 184,781 股。

9.截至目前，张文巨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仍处于限售期内。

(七)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		挂牌	其他承诺（严格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其他（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安全费用 5,381,813.64 元用于安全生产）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4 月 1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4 月 1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4 月 1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	承诺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以上承诺从承诺开始日期起长期有效。

(八)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厂房	固定资产	抵押	56,103,394.99	11.74%	抵押银行借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9,040,104.00	1.89%	抵押银行借款
总计	-	-	65,143,498.99	13.6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受限资产，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用资产抵押质押获取银行融资，有效盘活资产使用效率，为公司扩大营业收入、提高盈利水平带来积极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273,718	90.08%	184,781	29,458,499	90.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14,343	0.04%	-1,321	13,022	0.04%
	核心员工	486,719	1.50%	-53,850	432,869	1.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25,207	9.92%	-184,781	3,040,426	9.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364,557	1.12%	-24,131	340,426	1.05%
	核心员工	160,650	0.49%	-160,650	0	0%
总股本		32,498,925	-	0	32,498,92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南京漆太科技有限公司	6,030,928	0	6,030,928	18.56%	2,700,000	3,330,928	0	0
2	南京诺美化学有限公司	3,710,550	-140,800	3,569,750	10.98%	0	3,569,750	0	0
3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99,100	0	3,099,100	9.54%	0	3,099,100	0	0
4	王戈	2,387,698	0	2,387,698	7.35%	0	2,387,698	0	0
5	李宁	1,578,566	-120,500	1,458,066	4.49%	0	1,458,066	0	0
6	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理成风景66号私募基金	1,156,607	0	1,156,607	3.56%	0	1,156,607	0	0
7	俞涛	938,000	0	938,000	2.89%	0	938,000	0	0
8	浙江观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观合尊享致远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11,077	-26,721	684,356	2.11%	0	684,356	0	0
9	海南穗景私募基金管理	637,780	0	637,780	1.96%	0	637,780	0	0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瑞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黄冰	609,878	-9,878	600,000	1.85%	0	600,000	0	0
	合计	20,860,184	-297,899	20,562,285	63.29%	2,700,000	17,862,28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张文巨为南京浚太太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南京诺美化学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孚尹为股东王戈的儿子，南京诺美化学有限公司的股东胡汉宁为股东王戈的配偶。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2022年3月15日，张文巨与CAOCHUANXING签订《共同控制协议之解除协议》，声明各方在公司的一致行动关系于2022年3月15日解除。双方不再依据《共同控制协议》的约定采取一致行动，双方均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各自的意愿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投票权，行使各项权利，履行相关业务。

《共同控制协议》解除后，结合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情况分析，公司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张文巨与CAOCHUANXING解除共同控制关系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张文巨、CAOCHUANXING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由南京浚太太科技有限公司、CAOCHUANXING变更为无控股股东。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无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5 年 9 月 11 日	5.0	0	0
合计	5.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6.00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我国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行业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化学试剂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等，其中 2025 年 12 月新通过、2026 年 5 月即将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进一步完善了行业安全监管要求，强化了生产、储存、使用等全流程管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2005 年 7 月 9 日发布，自 2005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规定，国家对生产重要工业产品的企业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由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并征求消费者协会和相关产品行业协会的意见，报国务院批准后向社会公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列入目录产品的，应当遵守本条例。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2004 年 1 月 13 日公布，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结合 2025 年最新法规要求补充完善）规定，生产列入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应取得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由于生产工艺难度较大、技术含量高，多应用于半导体电子行业，因此处于精细化工与半导体产业交叉领域，其发展前景受这两者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双重影响。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2025 年 12 月 27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四号公布，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进一步强化行业安全管控，明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加强信息化监管，对危险化学品实行电子标识和全生命周期信息化管理监控；鼓励危险化学品单位采用先进技术、工艺、设备及自动控制系统，推行专门储存、统一配送、集中销售模式，对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生产环节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提出更高要求。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管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等法规，对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生产所需相关原材料（如钨、碲、铋、钼、铟等）的出口实施管制，进一步规范行业供应链管理，维护产业安全。

从国家战略层面，国务院于 2006 年 2 月 9 日发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发〔2005〕44 号），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高性能工程塑料、高纯材料，石油化工、精细化工及催化、分离材料等，为后续产业发展奠定了政策基础。2026 年作为“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打造集成电路、航空航天、生物医药、低空经济等新兴支柱产业”，将集成电路提升为新兴支柱产业地位，而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作为集成电路产业的关键配套材料，获得国家战略层面的进一步支持；“十五五”期间，我国化工新材料产业将聚焦电子化学品国产化，攻克对外依存度大、国外高度封锁的“卡脖子产品”，推动 ppt 级湿电子化学品等产品突破，实现电子化学品整体自给率达 85% 左右，加速产品从“实验室研发”到“规模化量产”的转

化，同步呼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中“推动危险化学品产业高端化、绿色化发展”的要求。

在行业专项规划方面，近年来国家持续强化对电子化学品的支持。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发布《石化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工信部联原〔2022〕69 号），注重发展电子化学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水处理化学品、环保型塑料添加剂等高性能、环境友好、本质安全的新型专用化学品，明确提出要着力发展高性能电子化学品。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联合发布《“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工信部联规〔2021〕212 号），将电子化学品列为关键战略材料，提出要提升集成电路关键材料保障能力；结合“十五五”电子化学品国产化导向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要求，该规划配套政策进一步明确，加快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等核心材料的中试转化和规模化生产，推动产业高端化、绿色化、安全化发展，强化生产环节的安全管控与信息化建设。

在电子信息产业配套方面，相关政策持续推动电子材料本地化进程。原信息产业部于 2007 年 3 月 21 日发布《信息产业“十一五”规划》（信部规〔2007〕267 号），提出要提高电子专用材料配套能力，提高电子材料的本地化水平，鼓励电子材料升级换代，发展环保型电子材料。原信息产业部于 2008 年 1 月发布《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一五”专项规划》，重点支持面向国内 6 英寸及以上集成电路生产线所用的 248nm 及以下光刻胶、引线框架、金丝、超纯化学品，以及 8 英寸及以上溅射靶材等配套产品，力争到 2010 年主要半导体材料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30%。当前，国家通过《“十四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务院，2021 年 12 月，国发〔2021〕27 号）及“十五五”相关政策，进一步强化了对高端电子化学品的支持力度，聚焦先进制程材料的国产化突破，推动电子化学品与下游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等产业协同发展。

在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扶持方面，国务院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发布《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对国家重大科技项目范围、条件的软件和集成电路项目给予重点支持。此后，国务院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发布《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国发〔2014〕4 号），明确提出要突破集成电路关键装备和材料。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联合发布《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45 号公告），对包括关键材料在内的集成电路企业给予大幅度的所得税减免优惠，该政策于 2026 年进一步优化延续，明确将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等集成电路关键材料企业纳入优惠范围，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同时，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三期已于 2026 年 2 月完成募资，规模达 3000 亿元，重点投向先进制程、第三代半导体等领域，其中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作为集成电路关键材料，获得专项资金支持；此外，国家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向半导体产业园、关键材料领域倾斜，鼓励央企国企带头开放应用场景，推动国产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首台套”试用迭代，助力产业国产化突破，同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中“鼓励企业采用先进技术提升安全水平”的要求。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高纯度电子级化学品（超净高纯试剂）在国际上通称为工艺化学品（Process Chemicals），欧美国家和中国台湾地区又称之为湿化学品（Wet Chemicals），是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的关键性基础化工材料之一，主要用于芯片的清洗、蚀刻、掺杂和沉淀等核心工艺环节，同时广泛应用于光伏、平板显示、高端医药等高科技领域，是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核心配套材料。当前，受益于 AI 爆发、半导体产业链本土化重组及国产替代加速，行业正式进入“量质齐升”的快车道，成为半导体产业链自主可控的重要支撑环节。

一、技术特性与行业地位

超净高纯试剂的纯度和洁净度对集成电路的成品率、电性能及可靠性均有十分重要的影响，其品质

直接决定下游半导体先进制程的推进进度，尤其是 AI、高端存储等领域的崛起，对试剂纯度、洁净度提出更高要求。该类试剂具有品种多、用量大、技术要求高、贮存有效期短和腐蚀性强等核心特点，其中高纯双氧水、高纯氨水及高纯硫酸是半导体用量最大的三个高纯湿电子化学品。它基于微电子技术的发展而产生，呈现“一代 IC 产品、一代超净高纯试剂”的配套格局，超净高纯试剂需伴随着微电子技术的发展同步或超前迭代，其技术水平不仅是半导体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更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微电子技术的演进速度，在半导体产业链自主可控战略中行业地位愈发凸显，成为破解“卡脖子”难题的关键配套领域。

二、公司业务与产品定位

公司按行业划分属于超纯化学品制造行业，聚焦 G5+级 PPT 超高纯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核心产品覆盖超纯氨水、超纯异丙醇、超纯双氧水三大品类，精准适配下游半导体、面板显示、光伏等高端制造领域的严苛需求，与国内头部半导体企业形成稳定配套关系。

公司的主要产品——超纯氨水是半导体行业常用的八大化学试剂之一，消耗量位居行业第三位，主要用于硅晶片的扩散、腐蚀、清洗等工艺。芯片制造对超纯氨水的纯度和洁净度要求极为严苛，必须严格控制其中金属离子杂质和颗粒物的含量，其品质直接关系到集成电路的成品率、电性能及长期可靠性，目前公司相关产品已可满足 12 英寸芯片制造需求，部分产品纯度达到 10PPT 级别，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的主要产品——超纯异丙醇已成为现代高端制造业，特别是电子信息产业不可或缺的关键化学品。在芯片制造的数百道精密工序中，它扮演着“清洗血液”的角色；高纯度的异丙醇也常用于液晶屏等显示设备表面的残胶和污渍清除，是电子设备清洁套装中的主要溶剂成分。当前，受益于 AI 拉动的高端 PCB 工艺升级，超纯异丙醇在高端电子领域的需求持续提升，国内已有企业通过技术升级，推动异丙醇产品向半导体清洗等高端领域延伸，公司产品凭借稳定品质，在核心应用领域占据优势，其核心应用领域高度集中且要求严苛，主要如下：1.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制造：最大且最核心的应用，尤其适配 AI 芯片、高端存储芯片制造需求；2. 显示面板制造：多功能清洗与加工溶剂；3. 印刷电路板清洗及其他电子应用，受益于 PCB 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行业结构性上行趋势；4. 其他高端领域。

公司的主要产品——超纯双氧水（又称超净高纯双氧水、电子级双氧水）是一种纯度极高（通常要求达到 99.999%或以上）、杂质含量极低（如金属杂质低于 0.1 ppb）的化学品。由于其卓越的纯净度和强氧化性，它已成为多个高科技与高端制造领域不可或缺的关键工艺材料，目前国内头部企业已实现该产品规模化生产，部分企业规划产能持续扩张。其主要应用行业如下：1.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制造；2. 光伏（太阳能电池）行业；3. 平板显示制造（LCD/OLED）；4. 其他电子相关领域；5. 高端医药与生物技术；6. 其他高端制造与化工领域。

三、全球竞争格局与国内发展历程

从全球格局看，从事超纯化学品研究开发及大规模生产的国家和地区主要有德国、美国、日本、韩国以及中国台湾地区，国际龙头企业凭借长期技术积累、完善的全球认证体系及稳定的供应链，在高端先进制程用产品领域仍占据一定优势，但国内企业凭借本土化服务、成本优势及技术快速迭代，正逐步缩小与国际龙头的差距。在 2007 年之前，国内使用的超高纯氨水全部依赖进口，随着中国芯片产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 2025-2026 年半导体产业链本土化重组效应持续显现，超纯氨水的市场需求量持续攀升，带动国内超纯化学品行业快速崛起，形成“国际龙头主导、国内头部加速追赶”的竞争新格局。

从技术演进来看，随着大规模集成电路的发展，国外对超纯化学品的研究开发在上世纪末已基本成型，其产品纯度可达 100PPT 级别（即金属杂质含量低于 100ppt），可满足 12 英寸芯片制造的严苛要求。相比之下，中国超纯化学品的开发研究起步较晚，行业基础相对薄弱。早期仅有少数几家单位在传统化学试剂工艺基础上开发了部分超纯化学品，但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均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较大差距，产品仅能应用于 4-6 英寸芯片的生产。近年来，在国家政策扶持及国产替代需求驱动下，国内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技术水平快速提升，部分企业已成为全球范围内同时掌握高纯双氧水、高纯氨水、高纯硫

酸三项核心技术的少数企业之一，推动国产超纯化学品向高端化、规模化发展，同时龙头企业牵头组建产学研用创新联合体，加速核心技术原始创新。

四、当前国产化进程与进口依赖

近年来，国内超纯化学品的研发水平及生产技术水平已取得显著进步，业内企业高度重视技术攻关，通过不懈努力，市场上涌现出不少新工艺和新产品，国产替代进程持续加速，部分企业受益于国产替代红利，核心产品销量及销售金额同比大幅增长。同时，国内多个高端半导体化学材料生产基地陆续开工建设，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布局，弥补国内高端产品短板，叠加“企业出题、联合攻关”的新型举国体制推动，行业创新生态持续完善。然而，用于 8-12 英寸芯片制造的湿法化学品仍有相当比例依赖进口，根据 2026 年最新行业数据，目前半导体集成电路领域湿电子化学品整体国产化率约 35%，8-12 英寸芯片用湿法化学品国产化率提升至 45%-60%，较此前进一步提升，但整体仍处于中等水平，其中超纯氨水的进口依赖度虽持续下降，但在 14nm 及以下先进制程等高端应用领域仍处于较高水平，7nm 及以下先进制程用产品进口依赖度更高。随着国内晶圆产能持续扩张，尤其是 AI、高端存储相关晶圆产能提升，高端产品需求进一步增加，叠加国家明确重点工程半导体产品国产化率不低于 40%并纳入评标核心指标，国产替代空间依然广阔，且替代速度将持续加快。

五、下游应用领域与市场前景

超纯化学试剂应用范围广泛，可覆盖半导体集成电路、TFT-LCD、硬盘制造、硅片抛光清洗、太阳能电池片、光学精密仪器制造和精细化工等多个工业领域，其中 2025 年我国集成电路领域湿电子化学品需求量占比已提升至 38%以上，是超纯化学品最核心的应用领域；同时新型显示领域国产化率约 48%，印制线路板和光伏电池领域基本实现国产化，形成差异化发展格局。IC 芯片行业是超纯氨水的主要销售市场之一，市场容量巨大，尤其是 2026 年存储行业迎来高度景气周期，AI 算力与产业国产化驱动 DRAM/NAND 价格持续上涨，进一步带动超纯化学品需求提升。半导体制造需经过设计、制造、测试、封装等工艺流程，其间需要使用大量关键材料与化学品，其中超纯化学品是清洗、蚀刻等核心工艺不可或缺的材料。公司生产的超纯化学品主要应用于下游半导体硅晶片的清洗工艺，因此下游国内半导体芯片的产能扩张和技术升级，尤其是 AI、高端存储相关产能扩张，与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和发展空间密切相关。

当前，半导体产业链向本土化切换带来的重组效应持续显现，国内晶圆产能稳步扩张，2025 年中芯国际折合 8 英寸标准逻辑月产能已达 105.9 万片，2026 年预计新增月产能折合 12 英寸晶圆约 4 万片，同时 AI、高端存储领域需求爆发，光伏、平板显示等下游领域持续增长，带动超纯化学品需求稳步提升。叠加国家政策持续扶持，包括深化新型举国体制、强化创新要素向龙头企业集聚、完善“首台套、首批次”保险补偿机制等，超纯化学品行业正迎来重要的战略发展机遇期，行业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同时行业将向高端化、精细化、绿色化方向发展，头部企业凭借技术、产能、客户优势，将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引领行业国产替代进程。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公司深耕超净高纯电子化学品领域近 20 年，聚焦半导体湿法工艺所需 G5+级 PPT 超高纯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完善的产能布局、优质的客户资源及稳定的产品品质，已发展成为国内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头部企业，尤其在超高纯氨水、超高纯异丙醇领域占据核心地位，是推动我国半导体关键材料国产化的核心力量之一。

技术层面，公司长期坚持自主研发，持续将销售收入 4%以上的经费投入技术攻关，早在 2007 年便成功开发 PPT 级提纯技术，实现产品品质突破，后续持续迭代升级，公司开发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超高纯氨水，是国内首家可实现进口替代的超高纯化学品产品，打破了国际企业对高端市场的长期垄断，其产品质量指标达到国际半导体标准的 PPT 最高级，可完全满足 12 英寸芯片清洗工艺及 7nm 及以下先

进制程需求。

产能布局层面，公司已形成“江苏常熟+湖北潜江”双基地协同发展格局，构建起规模化、高标准的生产体系：江苏常熟基地产能达 3 万吨，湖北潜江基地作为核心产能载体，规划总产能 30 万吨，其中一期 8 万吨已稳定投产，二期年产 5.3 万吨超纯电子化学品项目已完成试生产验收，二期项目达产后，公司超高纯异丙醇整体年产能提升至 13.3 万吨，产品质量优于 G5 标准，可高效满足下游半导体、面板显示、太阳能光伏等领域的规模化需求，产能规模与产品品质均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

市场与客户层面，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品质获得国内外头部企业的广泛认可，早在 2008 年起便陆续成功进入中芯国际、上海华虹、华润微电子等国内核心半导体企业供应链，同时产品出口至德国巴斯夫等国际行业龙头，客户覆盖半导体、面板显示、LED、锂电池、太阳能光伏等多个高科技领域，市场占有率位居全国前列。随着湖北达诺尔二期产能全面释放，预计会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与行业影响力。

行业竞争与产业贡献层面，当前国内湿电子化学品行业呈现“国际龙头主导、国内头部加速追赶”的格局，公司凭借先发技术优势、规模化产能布局及成熟的客户资源，在国产替代进程中占据有利地位，与中巨芯、上海新阳、晶瑞电材等企业共同构成国内湿电子化学品行业核心梯队，推动行业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公司通过技术突破与产能扩张，不仅打破了国际企业对高端超纯电子化学品的垄断，推动产品价格回归合理区间，更助力我国电子化学品整体自给率提升，尤其在超高纯异丙醇领域实现全球产能领先，为我国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自主可控发展提供了关键材料支撑，在国内湿电子化学品行业中发挥着引领国产替代、推动产业升级的核心作用。

财务与行业认可度层面，公司经营状况稳健，营业总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稳步增长，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持续提升，为后续技术研发与产能扩张提供了坚实支撑。同时，公司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积极履行环保与安全生产责任，凭借规范的经营管理与突出的产业贡献，获得行业与监管部门的广泛认可，进一步巩固了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二、 产品与生产

(一)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用途	运输与存储方式	主要上游原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价格的影响因素
超纯氨水	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C2669)	清洗	槽车或立方桶	液氮	半导体芯片生产中的扩散、蚀刻、清洗等工艺	原材料价格、制造成本、运输成本
超纯异丙醇	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C2669)	清洗	槽车或立方桶	异丙醇	IC 芯片加工、电脑硬盘制造、TFT-LCD、精密光学加工、太阳能电池片制造以及精密微电子制造等行业	原材料价格、制造成本、运输成本
超纯双氧水	其他专用化	蚀刻和清洗	槽车或立方	氢气和氧气	用于锂电池	原材料价格、

	学产品制造 (C2669)		桶		的生产、半导体、光伏行业等制造业	制造成本、运输成本
--	------------------	--	---	--	------------------	-----------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1.超纯氨水:

对液氨原料进行气化处理, 气态液氨经过净化过滤和活性吸附后, 进入多级洗涤塔, 洗涤净化, 洗涤后的气氨经水汽分离, 进入吸收塔连续吸收, 直至浓度达到规定要求出料, 产品再经过两级超级过滤, 进入成品包装。

2.超纯异丙醇:

(1) 脱水: 将含有至少 98%工业级异丙醇的进料物流送入分子筛吸附塔, 所述的异丙醇自分子筛吸附塔的塔底部进入, 经分子筛脱水后自塔顶部流出, 得水含量小于 100ppm 的高纯异丙醇;

(2) 过滤: 将从分子筛吸附塔取出的高纯异丙醇通过过滤器, 去除 1um 以上的颗粒;

(3) 精馏: 将经过滤后合格的高纯异丙醇进入蒸馏塔, 产生异丙醇蒸汽, 然后通过精馏柱, 洁净的异丙醇蒸汽进入冷凝器, 冷凝成高纯的液态异丙醇。

3. 超纯双氧水

(1) 精馏(分离): 利用沸点差异, 通过减压精馏去除水分及大部分有机杂质;

(2) 吸附/离子交换: 让双氧水通过特种树脂或吸附剂, 将金属离子浓度从 ppm 级(百万分之一)降至 ppt 级(万亿分之一);

(3) 超滤(除颗粒): 通过孔径极小的滤膜, 去除流体中的微小颗粒($\geq 0.01\mu\text{m}$), 确保芯片制造时不出现线路短路;

(4) 电子级检测: 使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等仪器检测, 确保纯度达标。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产能情况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能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在建产能主要工艺及环保投入情况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超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30 万吨	70%	在建二期年产 5.3 万吨, 预算 8 千万。目前二期已投资 49,804,174.58 元。	二期主体已完工, 三期正在筹备中。	物理提纯工艺包括脱水、蒸发、蒸馏、吸附、过滤、洗涤、吸收、罐装等工序, 环保投入占总投资 5-10%, 符合环保要求

年产 1.4 万吨超 纯异丙醇技术 改造项目 (常熟)	1.4 万吨	-	-	2027 年	-
--------------------------------------	--------	---	---	--------	---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研发创新机制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高纯电子化学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始终将技术创新与工艺优化作为核心发展战略，持续深耕超净高纯试剂领域关键技术攻关，不断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经过多年行业积淀，公司已构建起一套契合行业发展规律、适配自身经营特点、制度健全且运行高效的研发创新机制，为技术迭代、产品升级及成果转化提供了坚实保障。

公司设立独立的研发部门，作为研发工作的核心管理与执行机构，全面负责新产品研发、新技术探索、研发项目立项论证、方案设计及落地实施等全流程工作，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推进各项研发任务，确保研发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体系及市场化激励机制，明确了研发项目立项、经费管理、成果评审、知识产权保护及激励分配等核心流程，将研发成果与团队及个人绩效紧密挂钩，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有效保障了研发创新能力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与人才梯队建设，坚持“自主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战略。一方面，与东南大学、苏州工学院等国内高校建立长期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依托高校的科研资源、技术优势及人才储备，联合开展关键技术攻关、新产品开发及成果转化，实现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另一方面，持续引进化工、材料科学等领域的高端专业人才，并建立系统化的技术培训体系，针对行业前沿技术、生产工艺优化、质量控制标准等内容开展全面培训，为公司技术创新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成员均为化工相关专业背景，专业匹配度极高，其中大多数成员拥有 5 年以上高纯电子化学品领域研发经验，具备中高级职称。整体而言，公司研发团队知识结构合理、专业功底扎实、实践经验丰富，研发能力突出，能够有效支撑公司研发体系高效运转，为公司持续深耕高纯电子化学品领域、实现技术突破与业务发展提供了核心人才保障。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异丙醇	月结	询价采购	稳定	随市场价格波动	有一定影响
液氨	月结	询价采购	稳定	随市场价格波动	有一定影响
双氧水	月结	询价采购	稳定	随市场价格波动	有一定影响
蒸汽	月结	询价采购	稳定	随市场价格波动	有一定影响,但影响程度总体偏小
电力	月结	询价采购	稳定	随市场价格波动	有一定影响,但影响程度总体偏小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以防为主、综合管理”的安全方针开展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由主要负责人牵头定期组织全员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和考核工作，强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有效落实，不断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的管理水平，加强企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针对企业重大危险源等的重要场所部位开展现场应急救援演练，提升员工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1、 安全生产资质取得情况：

(1) 2013年8月取得《关于江苏达诺尔半导体超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超净高纯电子化学品迁建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

(2) 2018年7月取得《危险化学品登记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按规定更换新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3) 2020年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按规定更换新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在有效期内。

(4) 2021年进行了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的修编，2021年05月20日在常熟市应急管理完成备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登记备案表在有效期内。

(5) 2024年7月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消防安全管理方面：

(1) 2017年2月通过了常熟市公安消防大队对建设工程的消防验收

(2) 2017年6月通过了苏州市公安消防局对建设工程的消防验收

(3) 公司按照消防法律法规建立微型消防站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消防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和专业维护。明确消防安全负责人、消防安全管理人，消防控制室配备了专人24小时值班，每日进行安全防火巡视检查，每月督促跟踪第三方单位维保质量。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化工行业。公司持续进行环保投入，用于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绿化等环保方面的治理。公司始终坚持“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提高全员环保意识；节能降耗减少污染，提供优质环保产品；科学预防严格管理，持续改进环保质量”的环保方针，对危险废弃物严格控制，集中存放、定点处理；消除水灾隐患及危险化学品的爆炸与泄漏因素。

公司严格落实国家减排相关工作要求，大力推进工艺改进，设备改造，减少工艺废水、挥发性有机物等的排放。对污水处理的预处理设施、生化处置设施等进行有针对性的系统化的升级改造，增强废水处理能力和效率，不断降低COD排放指标；对VOCs环保处理设施的优化改造，实现挥发性有机物的达标排放；通过源头管控、综合治理和工艺的提升，减少危险废物的产生量，所有的固废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转移处置。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危险化学品的存储、使用情况

本公司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危险化学品情况如下：生产时需要使用发烟硫酸（UN号1831）、硫酸（UN号1830）、盐酸（UN号1789）、氢氟酸（UN号1790）、硝酸（UN号2031）、双氧水（UN号2015）、氨水（氨溶液10%<含氨<35%）（UN号2672）、异丙醇（UN号1219）、乙醇（1170）、甲醇（1230）、液氨（UN号1005）。辅料原料：氮气、氢氧化钠。为规范上述危险化学品存储、使用，公司采取了下列防范措施：

(1) 危险化学品采用专用甲类仓库或罐区存放，涉及易燃易爆的危险化学品存放于甲类仓库中，按照消防设计设置各类消防设施并配备了应急处置装备。

(2) 危险化学品库区设立明显安全警示标识、危险化学品周知卡、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岗位应急处置卡对其安全特性、劳动防护要求、应急处置要求等进行安全告知。

(3) 危险化学品仓库及储罐区设置有毒、可燃气体报警器、储存罐区设置DCS、SIS联锁控制装置、视频监控等安全技术措施。

(4) 严格按照“五双要求”落实安全管理，对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严格落实网上申报备案管理。

2. 危险废弃物处置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储存在专用危废仓库内，定期按照危险废弃物法律、法规规定与合格资质危废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处理相关危废。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适用√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不适用

五、 细分行业

(一) 化肥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适用 不适用

(四) 民爆行业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文巨	董事	男	1969年3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225,000	5,681	230,681	0.71%
王爱民	董事、总经理	男	1968年4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153,900	-38,474	115,426	0.36%
王孚尹	董事	男	1997年6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0	0	0	0%
胡汉宁	董事	女	1969年6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0	0	0	0%
周家敏	董事	男	1975年7月	2023年9月18日	2025年12月8日	0	0	0	0%
王超	董事	男	1983年3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0	0	0	0%
刘艳秋	董事	女	1970年8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0	0	0	0%
徐刚	监事会主席	男	1968年3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0	0	0	0%
张莉娟	监事	女	1988年5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0	0	0	0%
陶煜斐	职工监事	男	1987年2月	2025年12月8日	2028年12月7日	0	0	0	0%

张文巨	董事长	男	1969年 3月	2025年 12月9日	2028年 12月8日	225,000	5,681	230,681	0.71%
李磊兵	财务 负责人	男	1984年 8月	2025年 12月9日	2028年 12月8日	0	0	0	0%
毕亚群	董事 会秘 书	女	1984年 7月	2025年 12月9日	2028年 12月8日	12,341	-5,000	7,341	0.02%
王孚尹	副总 经理	男	1997年 6月	2025年 12月9日	2028年 12月8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王孚尹为董事胡汉宁和股东王戈的儿子。
刘艳秋为董事长张文巨的妻子。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孚尹	董事、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工作调整
毕亚群	人事部经理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工作调整
周家敏	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到期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毕亚群女士，198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6年8月至2010年8月，任淄博瑞源电力保护设备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0年8月至今任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2020年4月20日至2023年9月19日，任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9月18日至2024年8月1日，任达诺尔电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12月9日起任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姓名	职务	股权激励	已解锁股	未解锁股	可行权股	已行权股	行权价	报告期末
----	----	------	------	------	------	------	-----	------

		方式	份	份	份	份	(元/股)	市价(元/股)
张文巨	董事、董事长	限制性股票	0	225,000	0	0	0	25.55
王爱民	董事、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24,131	0	0	0	0	25.55
合计	-	-	24,131	225,000	0	0	-	-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和管理人员	39	1	8	32
生产人员	85	12	18	79
销售人员	8	9	2	15
研发和技术人员	31	10	2	39
财务人员	7	1	1	7
员工总计	170	33	31	17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51	53
专科	51	51
专科以下	66	66
员工总计	170	17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培训：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工作，制定相关的培训计划，以内部学习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工作。根据公司发展及年度经营目标，制订员工培训与人才培育计划，通过新员工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技术培训等不断提高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公司整体工作绩效。
- 2、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为更好地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在公正、激励与保险兼顾的基础，建立健全薪酬管理体系和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按员工承担的职责 和工作绩效来支付劳动报酬。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并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3、离退休职工人数：报告期内，公司离退休人员为 3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白昊	无变动	子公司总经理	406,022	-127,600	278,422
阮汝明	无变动	子公司副总经理	154,000	-67,900	86,100
毕亚群	无变动	董事会秘书	12,341	-5,000	7,341
曹文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徐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900	-4,000	900
徐成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吴国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王晓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姚栋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2,000	-6,000	6,000
朱春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毛惠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1,000	-4,000	7,000
黄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22	0	122
李亚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顾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蒋丕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6,984	0	46,984
钱晓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本期核心员工无变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股东会议事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的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所约定的经营范围开展业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经营场所、资质许可及经营所需企业业务资源，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股东不存在重大依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资产完整，权属清晰。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所有权和使用权均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有。公司目前使用的主要资产均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有，均有权属证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

4、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核算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对公司财务会计进行有效核算，保证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和评估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完善了风险控制制度。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详情见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02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详情见2025年9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02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详情见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200Z167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1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服务年限	晋永杰	晏琳	王艳
	1 年	1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30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达诺尔）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达诺尔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苏达诺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江苏达诺尔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352,102,327.61 元。营业收入作为江苏达诺尔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公司财务数据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营业收入的详细情况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和五、33。

2、 审计应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江苏达诺尔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对关键节点实施穿行测试和检查，评估这些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抽样检查江苏达诺尔与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主要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运

单、客户签收单、银行回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依据是否充分；

(3) 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向公司管理层了解波动的原因，并判断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4)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余额进行独立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依据是否充分；

(5)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及涉诉情况，了解重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与江苏达诺尔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实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

(6) 选取江苏达诺尔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销售合同、运单、客户签收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及是否存在跨期。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江苏达诺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苏达诺尔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苏达诺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苏达诺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苏达诺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江苏达诺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苏达诺尔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苏达诺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

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艳（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晋永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晏琳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8,645,855.14	41,053,652.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554,777.50	6,074,845.9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6,247,325.18	14,250,956.32
应收账款	五、4	72,131,544.66	56,449,325.94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6,179,511.18	1,575,782.28
预付款项	五、6	1,423,356.52	1,485,305.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328,071.07	418,099.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22,164,021.96	16,390,657.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373,159.73	10,343,690.92
流动资产合计		171,047,622.94	148,042,316.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232,015,472.18	238,974,103.38
在建工程	五、11	52,937,073.11	24,466,032.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18,410,790.80	17,804,068.9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	87,160.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2,636,002.60	6,113,66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726,930.32	4,145,413.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726,269.01	291,590,444.26
资产总计		477,773,891.95	439,632,760.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56,882,224.75	80,550,709.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8	20,612,767.45	28,243,516.57
应付账款	五、19	70,700,526.19	59,894,432.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0	3,362.83	22,417.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11,940,816.92	5,635,956.32
应交税费	五、22	6,608,771.12	1,889,231.93
其他应付款	五、23	95,240.56	348,177.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32,845,339.73	12,560,871.14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5,536,591.58	14,246,961.16
流动负债合计		205,225,641.13	203,392,273.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6	42,576,013.81	61,788,721.8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7	13,799,250.00	2,6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813,015.83	261,657.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188,279.64	64,660,379.68
负债合计		262,413,920.77	268,052,653.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32,498,925.00	32,498,9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9	39,075,029.34	38,675,879.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0	8,040,408.08	4,746,897.10
盈余公积	五、31	23,856,643.67	23,856,643.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111,888,965.09	71,801,76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5,359,971.18	171,580,106.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5,359,971.18	171,580,10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7,773,891.95	439,632,760.33

法定代表人：张文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磊兵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兵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85,918.17	25,370,805.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44,430.14	6,064,647.3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88,107.57	6,227,519.65
应收账款	十七、1	23,387,526.66	44,338,302.28
应收款项融资		6,127,788.55	1,499,211.34
预付款项		371,649.36	3,642,037.3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20,680.45	30,711,649.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91,694.69	4,186,412.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45,009.30	
流动资产合计		53,362,804.89	122,040,585.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40,424,965.50	121,424,965.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739,049.79	32,367,071.73
在建工程		1,009,533.61	3,408,854.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107,825.62	8,237,466.3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6,930.32	1,044,49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008,304.84	166,482,848.08
资产总计		240,371,109.73	288,523,433.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477,940.21	72,038,086.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11,722,184.37
应付账款		11,558,268.59	8,995,582.3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92,085.35	3,999,136.98
应交税费		150,524.89	1,596,142.15
其他应付款		41,597.59	1,18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07.96	22,417.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08,296.52	6,223,524.49
流动负债合计		64,329,421.11	104,598,254.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3,015.83	261,657.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3,015.83	261,657.88
负债合计		65,142,436.94	104,859,912.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2,498,925.00	32,498,9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075,029.34	38,675,879.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505,070.25	4,474,928.13
盈余公积		23,856,643.67	23,856,643.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293,004.53	84,157,145.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228,672.79	183,663,521.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371,109.73	288,523,433.36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总收入		352,102,327.61	248,333,808.0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352,102,327.61	248,333,808.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9,756,581.37	233,518,277.34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234,268,014.54	193,954,811.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4	2,065,830.63	2,095,036.80
销售费用	五、35	4,066,387.27	2,620,572.81
管理费用	五、36	21,171,613.14	17,076,856.00
研发费用	五、37	14,275,175.37	12,431,255.05
财务费用	五、38	3,909,560.42	5,339,744.86
其中：利息费用		1,541,984.74	5,463,342.17
利息收入		2,636,936.74	200,951.37
加：其他收益	五、39	1,362,203.90	1,051,261.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50,997.30	55,701.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6,830.38	45,765.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1,050,981.34	-360,686.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236,980.84	-134,226.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564,154.88	15,473,346.19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60,720.06	333,814.7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615,182.54	708,92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009,692.40	15,098,231.9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14,673,026.67	1,296,199.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336,665.73	13,802,032.4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336,665.73	13,802,032.4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336,665.73	13,802,032.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336,665.73	13,802,032.4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336,665.73	13,802,032.4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3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3	0.42

法定代表人：张文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磊兵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兵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97,693,753.52	151,244,198.0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1,030,532.96	118,208,414.61
税金及附加		901,370.68	963,046.14
销售费用		2,602,166.48	2,120,286.95
管理费用		11,417,474.85	9,769,854.12
研发费用		5,988,206.17	7,374,346.87
财务费用		1,484,770.05	2,123,017.91
其中：利息费用		1,559,954.91	2,236,438.91
利息收入		93,946.32	175,834.76
加：其他收益		198,099.90	733,156.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997.30	34,203.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9.07	45,566.7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94,898.33	4,235,201.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241.62	-65,87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45,007.17	15,667,486.63
加：营业外收入		47,215.80	227,150.25
减：营业外支出		613,849.43	706,502.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78,373.54	15,188,133.90
减：所得税费用		1,893,051.52	1,681,439.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85,322.02	13,506,694.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5,385,322.02	13,506,694.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85,322.02	13,506,694.4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0,059,343.25	258,567,120.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011,003.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7,158,258.47	584,64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217,601.72	270,162,77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111,765.40	147,060,386.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09,050.52	28,224,08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15,843.38	8,509,28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0,852,689.44	14,071,35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589,348.74	197,865,11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28,252.98	72,297,65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13,238.10	25,340,919.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997.30	34,20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34,986.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64,235.40	25,710,109.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020,614.78	41,582,774.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	31,3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20,614.78	72,932,774.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56,379.38	-47,222,664.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276,925.94	102,494,892.3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276,925.94	102,494,892.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873,650.14	94,919,880.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44,705.51	5,452,463.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	5,303,9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18,355.65	105,676,26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41,429.71	-3,181,376.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09.44	-38,522.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22,134.45	21,855,09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58,272.08	8,303,178.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80,406.53	30,158,272.08
----------------	--	---------------	---------------

法定代表人：张文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磊兵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兵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315,235.20	171,527,437.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1,532.56	435,72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916,767.76	171,963,16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255,189.63	119,738,079.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91,392.13	16,855,833.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4,228.27	7,393,027.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83,992.94	5,714,74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76,817.09	149,701,68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39,950.67	22,261,480.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13,238.10	25,340,919.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997.30	34,20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958,885.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8,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64,235.40	79,734,008.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0,634.68	7,486,480.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00,000.00	84,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50,634.68	92,336,480.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86,399.28	-12,602,472.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881,865.34	79,233,656.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81,865.34	79,233,656.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442,011.82	65,923,525.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09,417.41	2,217,985.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303,9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51,429.23	73,445,43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69,563.89	5,788,220.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04.39	-38,522.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2,616.89	15,408,70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01,931.85	4,693,22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9,314.96	20,101,931.8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498,925.00				38,675,879.34			4,746,897.10	23,856,643.67		71,801,761.86		171,580,106.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498,925.00				38,675,879.34			4,746,897.10	23,856,643.67		71,801,761.86		171,580,10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150.00			3,293,510.98			40,087,203.23		43,779,864.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336,665.73		56,336,665.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9,150.00								399,1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9,150.00							399,15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249,462.50	-16,249,46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49,462.50	-16,249,462.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293,510.98				3,293,510.98
1. 本期提取							6,213,682.04				6,213,682.04
2. 本期使用							2,920,171.06				2,920,171.06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498,925.00			39,075,029.34			8,040,408.08	23,856,643.67		111,888,965.09	215,359,971.18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88,250.00				42,088,377.20	5,303,925.00		3,192,453.11	22,821,543.49		59,034,829.61		154,921,52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88,250.00				42,088,377.20	5,303,925.00		3,192,453.11	22,821,543.49		59,034,829.61		154,921,52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9,325.00				-3,412,497.86	-5,303,925.00		1,554,443.99	1,035,100.18		12,766,932.25		16,658,57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02,032.43		13,802,032.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9,325.00				-3,412,497.86	-5,303,925.00							1,302,102.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9,325.00				-4,714,600.00								-5,303,92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02,102.14							1,302,102.14
4. 其他					-5,303,925.00						5,303,925.00
(三) 利润分配								1,035,100.18	-1,035,100.1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5,100.18	-1,035,100.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554,443.99				1,554,443.99
1. 本期提取							3,383,272.68				3,383,272.68

2. 本期使用							1,828,828.69					1,828,828.6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2,498,925.00				38,675,879.34		4,746,897.10	23,856,643.67		71,801,761.86		171,580,106.97

法定代表人：张文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磊兵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磊兵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498,925.00				38,675,879.34			4,474,928.13	23,856,643.67		84,157,145.01	183,663,52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498,925.00				38,675,879.34			4,474,928.13	23,856,643.67		84,157,145.01	183,663,521.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150.00			2,030,142.12			-10,864,140.48	-8,434,848.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85,322.02	5,385,322.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9,150.00							399,1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9,150.00							399,15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249,462.50	-16,249,46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49,462.50	-16,249,462.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30,142.12				2,030,142.12
1. 本期提取								3,490,339.08				3,490,339.08
2. 本期使用								1,460,196.96				1,460,196.96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498,925.00				39,075,029.34		6,505,070.25	23,856,643.67		73,293,004.53	175,228,672.79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88,250.00				42,088,377.20	5,303,925.00		2,883,149.50	22,821,543.49		71,685,550.78	167,262,94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88,250.00				42,088,377.20	5,303,925.00		2,883,149.50	22,821,543.49		71,685,550.78	167,262,945.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9,325.00				-3,412,497.86	-5,303,925.00		1,591,778.63	1,035,100.18		12,471,594.23	16,400,575.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506,694.41	13,506,694.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9,325.00				-3,412,497.86	-5,303,925.00						1,302,102.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9,325.00				-4,714,600.00							-5,303,92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02,102.14							1,302,102.14
4. 其他						-5,303,925.00						5,303,925.00

(三) 利润分配								1,035,100.18		-1,035,100.1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5,100.18		-1,035,100.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591,778.63				1,591,778.63
1. 本期提取							2,636,621.64				2,636,621.64
2. 本期使用							1,044,843.01				1,044,843.01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2,498,925.00			38,675,879.34			4,474,928.13	23,856,643.67		84,157,145.01	183,663,521.15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江苏达诺尔半导体超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常熟虞东化工厂、江苏洲艳服饰有限公司和美国西恩嘉化学品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4 年 7 月 5 日在苏州市常熟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注册号：320581400002336。

公司原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 万美元，其中：常熟虞东化工厂认缴出资 22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37.00%，江苏洲艳服饰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8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30.00%，美国西恩嘉化学品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98 万元，占注册资本 33.00%。由全体股东分期出资。

2005 年 1 月 28 日，股东常熟虞东化工厂、江苏洲艳服饰有限公司和美国西恩嘉化学品有限公司分别与新股东常熟华益化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7%、30%和 8%股份转让给新股东常熟华益化工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公司已于 2005 年 2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首次出资金额为 96.659216 万美元，其中：常熟华益化工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96.659216 万美元，已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新会验字（2005）第 110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第二期出资金额为 12.082402 万美元，其中：常熟华益化工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2.082402 万美元，已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新会验字（2005）第 191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第三期出资金额为 60.48 万美元，其中：美国西恩嘉化学品有限公司以“半导体湿法工艺超纯化学品”生产专有技术出资 60.48 万美元，已经苏州天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苏天外验（2005）第 025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第四期出资金额为 24.736862 万美元，其中：常熟华益化工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24.736862 万美元，已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新会验字（2005）第 460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第五期出资金额为 5.999 万美元，其中：美国西恩嘉化学品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5.999 万美元，已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新会验字（2006）第 05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 年 3 月 17 日，公司申请注册资本由 600 万美元变更为 250 万美元。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已于 2006 年 7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东第六期出资金额为 44.587337 万美元，其中：常熟华益化工有限公司以

货币出资 38.068337 万美元,美国西恩嘉化学品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6.5190 万美元,已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新会验字(2007)第 051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第七期出资金额为 3.453183 万美元,其中:常熟华益化工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3.453183 万美元,已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新会验字(2008)第 32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 年 3 月 18 日,股东常熟华益化工有限公司与南京诺美化学有限公司和南京涤太太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75 万美元分别转让给南京诺美化学有限公司和南京涤太太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美国西恩嘉化学品有限公司与自然人 CAO CHUAN XING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2.998 万美元股份转让给 CAO CHUAN XING。上述股权转让公司已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东第七期出资金额为 2.002 万美元,其中:CAO CHUAN XING 以货币出资 2.002 万美元,已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新会验字(2010)第 50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3 月 20 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2.50 万美元,同时股东南京涤太太科技有限公司与 CAO CHUAN XING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125 万美元股份转让给 CAO CHUAN XING。新增注册资本由新增股东一次出资缴纳,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12.50 万美元。其中:南京盛泰投资创业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增资 46.875 万美元,南京木辛投资信息服务中心以货币资金增资 15.625 万美元,已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新会验字(2012)第 130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股权转让及实收资本变更公司已于 2012 年 4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2 年 7 月 15 日,股东南京木辛投资信息服务中心与苏州辉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625 万美元股份转让给苏州辉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4 年 5 月 16 日,股东苏州辉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张家港市天磊玻纤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625 万美元股份转让

给张家港市天磊玻纤有限公司。同时公司申请注册资本由 312.50 万美元变更为 800.00 万美元。上述股权转让和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4 年 9 月 28 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 487.50 万美元，由 800 万美元变更为 312.5 万美元。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已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3 月 15 日江苏达诺尔半导体超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共同签署《关于江苏达诺尔半导体超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将公司整体变更为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变更后的企业名称已经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工商行政管理局（05810324）名称变更[2015]第 03100021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5）0002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收到《关于同意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4235 号）》，2015 年 8 月 17 日正式挂牌新三板，股票代码：833189。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符合条件的不超过 35 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非公开定向发行不超过 2,000,000.00 股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4.00 元，公司实际发行普通股 1,016,750.00 股。本次发行新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101.675 万元、实收资本为 3,101.675 万元。本次新增实收资本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17）0002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20 年 6 月 8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公司拟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已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1417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南京漆太太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诺美化学有限公司、李宁、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刘玉英、张家港市天磊玻纤有限公司、吴学军、漆承恩和车宏伟 9 家投资者合计发行

1,000,000.00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 7.00 元/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公司实际发行普通股 1,000,000.00 股。本次发行新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201.675 万元、实收资本为 3,201.675 万元。本次新增实收资本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05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22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文巨、王爱民及核心员工白昊、阮汝明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 2,143,000.00 股，授予价 9.00 元/股，每股面值 1.00 元。本次发行新股已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完成，本次发行新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415.975 万元、实收资本为 3,415.975 万元。本次新增实收资本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2）001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3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定向回购股份方案》，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除限售数量为 50%，因解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以自有资金 9,643,500.00 元，以每股 9.00 元的价格向股权激励对象张文巨、王爱民、白昊、阮汝明回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71,500 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34,159,750.00 股减少为 33,088,250.00 股，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 34,159,750.00 元减少为人民币 33,088,250.00 元。

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2024 年定向回购股份方案》，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因 2023 年度公司业绩目标部分达成，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公司以自有资金 5,303,925.00 元，以每股 9.00 元的价格向股权激励对象张文巨、王爱民、白昊、阮汝明回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89,325 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33,088,250.00 股减少为 32,498,925.00 股，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 33,088,250.00 元减少为人民币 32,498,925.00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额为 32,498,925.00 元，注册资

本 32,498,925.00 元。

公司住所：江苏省常熟经济开发区氟化学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张文巨。

公司的经营范围：公司从事超高纯微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5.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重要的	355.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35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55.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24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5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5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55.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

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

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3）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5)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

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和会计期间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

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

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

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

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按照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

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

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

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

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

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

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5。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

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00-3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10	9.00-22.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	---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及其他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

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

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

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

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 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 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 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 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 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 如果存在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 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 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商品销售分为直接销售和寄售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直接销售：本公司商品已发出，货物交付客户并经其签收后确认收入，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寄售销售：在客户从寄售库领用公司货物时确认收入，公司定期与客户确认领用数量和库存数量，公司将经客户确认后的对账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2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

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

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 (1) 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5%提取。
- (2) 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
- (3) 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
- (4) 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以及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了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本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年报通知和实施问答的该项规定，执行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计算	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余值	1.2%

2.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

3.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通过复审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532003026 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三年内即 2025 年至 2027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湖北省认定机构 2025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子公司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54200059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5 年至 2027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52,180,406.53	31,288,272.08
其他货币资金	6,465,448.61	9,765,380.15
合 计	58,645,855.14	41,053,652.2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1) 货币资金 2025 年末存在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 6,465,448.61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6,454,608.92 元，票据池利息为 10,839.69 元，除此之外，无其他使用受限、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42.8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销售收到货款较多。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54,777.50	6,074,845.98
其中：理财产品	2,554,777.50	6,074,845.98
合 计	2,554,777.50	6,074,845.98

2025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24 年末下降 57.9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增加。

3.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 汇票	5,679,006.68	—	5,679,006.68	14,250,956.32	—	14,250,956.32
商业承兑 汇票	598,230.00	29,911.50	568,318.50	—	—	—
合 计	6,277,236.68	29,911.50	6,247,325.18	14,250,956.32	—	14,250,956.32

(2) 2025 年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2025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4,145,878.34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	4,145,878.3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77,236.68	100.00	29,911.50	0.48	6,247,325.18
其中: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598,230.00	9.53	29,911.50	5.00	568,318.50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5,679,006.68	90.47	—	—	5,679,006.68
合 计	6,277,236.68	100.00	29,911.50	0.48	6,247,325.18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50,956.32	100.00			14,250,956.32
其中: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14,250,956.32	100.00			14,250,956.32
合 计	14,250,956.32	100.00			14,250,956.32

①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

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5) 本期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 汇票坏账 准备	—	29,911.50	—	—	—	29,911.50
合计	—	29,911.50	—	—	—	29,911.50

(6) 2025 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7) 2025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24 年末下降 56.1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公司收取的信用等级不高的应收票据减少。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5,332,295.98	59,279,430.46
1 至 2 年	628,737.20	148,514.46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1,020.00
5 年以上	—	—
小计	75,961,033.18	59,428,964.92
减：坏账准备	3,829,488.52	2,979,638.98
合计	72,131,544.66	56,449,325.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961,033.18	100.00	3,829,488.52	5.04	72,131,544.66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75,961,033.18	100.00	3,829,488.52	5.04	72,131,544.66
合 计	75,961,033.18	100.00	3,829,488.52	5.04	72,131,544.66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428,964.92	100.00	2,979,638.98	5.01	56,449,325.94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59,428,964.92	100.00	2,979,638.98	5.01	56,449,325.94
合 计	59,428,964.92	100.00	2,979,638.98	5.01	56,449,325.94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332,295.98	3,766,614.80	5.00
1 至 2 年	628,737.20	62,873.72	10.00
2 至 3 年	—	—	—
3 至 4 年	—	—	—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 计	75,961,033.18	3,829,488.52	5.04

(续上表)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9,279,430.46	2,963,971.53	5.00
1至2年	148,514.46	14,851.45	10.00
2至3年	—	—	30.00
3至4年	—	—	50.00
4至5年	1,020.00	816.00	8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59,428,964.92	2,979,638.98	5.01

2025年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2025年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979,638.98	1,001,332.37	—	151,482.83	—	3,829,488.52

(4) 2025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1,482.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5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A	36,714,535.85	—	36,714,535.85	48.34	1,835,726.79
客户B	13,493,624.18	—	13,493,624.18	17.76	674,681.21
客户F	3,524,601.08	—	3,524,601.08	4.64	176,230.05
客户D	3,009,005.27	—	3,009,005.27	3.96	150,450.26
客户E	2,154,131.16	—	2,154,131.16	2.84	1,07,706.56
合计	58,895,897.54	—	58,895,897.54	77.53	2,944,794.87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4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6,179,511.18	1,575,782.28

应收账款	—	—
合 计	6,179,511.18	1,575,782.28

(2) 2025 年末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2025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717,053.12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10,717,053.12	—

(4)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179,511.18	—	—	—
其中：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	—	—	—
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6,179,511.18	—	—	—
合 计	6,179,511.18	—	—	—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75,782.28	—	—	—
其中：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	—	—	—
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1,575,782.28	—	—	—
合 计	1,575,782.28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按组合 1 计提的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 2 计提减值准备：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11,598.52	99.17	1,473,533.70	99.21
1 至 2 年	—	—	11,772.08	0.79
2 至 3 年	11,758.00	0.83	—	—
合 计	1,423,356.52	100.00	1,485,305.78	100.00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25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北京华城青达科技有限公司	655,500.00	46.06
新慕明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27,929.21	8.99
中达创新（北京）标准化技术院	90,000.00	6.3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熟市供电分公司	76,548.58	5.38
深圳市芯盟会展有限公司	70,380.00	4.94
合 计	1,020,357.79	71.69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28,071.07	418,099.07
合 计	328,071.07	418,099.07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07,910.60	333,241.13
1至2年	65,340.00	112,800.00
2至3年	102,500.00	—
3年以上	—	—
小计	375,750.60	446,041.13
减：坏账准备	47,679.53	27,942.06
合计	328,071.07	418,099.0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保证金、押金	201,276.30	267,840.00
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174,474.30	178,201.13
小计	375,750.60	446,041.13
减：坏账准备	47,679.53	27,942.06
合计	328,071.07	418,099.07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75,750.60	47,679.53	328,071.07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75,750.60	47,679.53	328,071.07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5,750.60	12.69	47,679.53	328,071.07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375,750.60	12.69	47,679.53	328,071.07

合 计	375,750.60	12.69	47,679.53	328,071.07
-----	------------	-------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7,910.60	10,395.53	5.00
1-2 年	65,340.00	6,534.00	10.00
2 至 3 年	102,500.00	30,750.00	30.00
合 计	375,750.60	47,679.53	12.69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446,041.13	27,942.06	418,099.07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 计	446,041.13	27,942.06	418,099.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6,041.13	6.26	27,942.06	418,099.07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446,041.13	6.26	27,942.06	418,099.07
合 计	446,041.13	6.26	27,942.06	418,099.0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3,241.13	16,662.06	5.00
1-2年	112,800.00	11,280.00	10.00
合计	446,041.13	27,942.06	6.26

2025年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7,942.06	19,737.47	—	—	47,679.53

⑤2025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2025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通汇晟集装箱配套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50,000.00	1-2年, 2-3年*1	39.92	65,000.00
代扣代缴款	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143,596.61	1年以内	38.22	7,179.83
上海一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3,436.30	1年以内	8.90	1,671.82
南京北斗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无锡第一分公司	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25,494.69	1年以内	6.79	1,274.73
潜江市锦行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2,340.00	1-2年	3.28	3,702.00
合计	—	364,867.60	—	97.11	78,828.38

注*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南通汇晟集装箱配套服务有限公司余额150,000.00元, 其中1-2年账龄50,000.00元, 2-3年账龄100,000.00元。

⑦2025年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821,864.00	4,317.84	1,817,546.16	1,785,866.73	—	1,785,866.73
原材料	7,982,800.40	178,138.62	7,804,661.78	10,372,525.95	264,180.37	10,108,345.58
发出商品	900,997.93	—	900,997.93	1,335,139.12	—	1,335,139.12
在产品	1,701,054.33	—	1,701,054.33	417,883.00	—	417,883.00
低值易耗品	10,216,184.90	1,232,015.53	8,984,169.37	2,743,423.12	—	2,743,423.12
周转材料	955,592.39	—	955,592.39	—	—	—
合 计	23,578,493.95	1,414,471.99	22,164,021.96	16,654,837.92	264,180.37	16,390,657.5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	4,317.84	—	—	—	4,317.84
原材料	264,180.37	647.47	—	86,689.22	—	178,138.62
发出商品	—	—	—	—	—	—
在产品	—	—	—	—	—	—
低值易耗品	—	1,232,015.53	—	—	—	1,232,015.53
合 计	264,180.37	1,236,980.84	—	86,689.22	—	1,414,471.99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925,546.76	—
待抵扣进项税	319,462.54	10,240,306.85
待摊费用及其他	128,150.43	103,384.07
合 计	1,373,159.73	10,343,690.92

其他流动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10.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232,015,472.18	238,974,103.3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232,015,472.18	238,974,103.38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99,876,526.32	188,084,365.96	1,910,283.56	9,477,390.04	299,348,565.88
2.本期增加金额	5,450,836.47	8,071,602.19	115,309.73	2,692,431.23	16,330,179.62
（1）购置	—	1,249,840.64	115,309.73	1,684,112.71	3,049,263.08
（2）在建工程转入	5,450,836.47	6,821,761.55	—	1,008,318.52	13,280,916.54
（3）其他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698,995.09	—	25,275.31	1,724,270.40
（1）处置或报废	—	1,698,995.09	—	25,275.31	1,724,270.40
（2）转入在建工程	—	—	—	—	—
（3）其他转出	—	—	—	—	—
4.2025	105,327,362.79	194,456,973.06	2,025,593.29	12,144,545.96	313,954,475.10

年 12 月 31 日					
二、累计 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969,104.17	38,981,236.68	1,121,365.24	5,918,601.64	58,990,307.73
2.本期增 加金额	4,570,225.91	17,250,767.78	302,195.24	1,159,961.13	23,283,150.06
（1）计 提	4,570,225.91	17,250,767.78	302,195.24	1,159,961.13	23,283,150.06
（2）其 他转入	—	—	—	—	—
3.本期减 少金额	—	1,698,790.09	—	19,819.55	1,718,609.64
（1）处 置 或 报 废	—	1,698,790.09	—	19,819.55	1,718,609.64
（2）其 他转出	—	—	—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7,539,330.08	54,533,214.37	1,423,560.48	7,058,743.22	80,554,848.15
三、减值 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	1,384,154.77	—	—	1,384,154.77
2.本期增 加金额	—	—	—	—	—
（1）计 提	—	—	—	—	—
3.本期减 少金额	—	—	—	—	—
（1）处 置 或 报 废	—	—	—	—	—
4.2025	—	1,384,154.77	—	—	1,384,154.77

年 12 月 31 日					
四、固定 资产账 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 面价值	87,788,032.71	138,539,603.92	602,032.81	5,085,802.74	232,015,472.18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 面价值	86,907,422.15	147,718,974.51	788,918.32	3,558,788.40	238,974,103.38

②2025 年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和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③2025 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1.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50,813,708.19	14,777,989.06
工程物资	2,123,364.92	9,688,042.99
合 计	52,937,073.11	24,466,032.05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0 万吨 超纯电子化学 品项目	49,804,174.58	—	49,804,174.58	11,369,134.52	—	11,369,134.52
包装间改造	810,099.65	—	810,099.65	—	—	—
年产 1.4 万吨 超纯异丙醇技 术改造项目	199,433.96	—	199,433.96	—	—	—

实验中心改建项目	—	—	—	3,408,854.54	—	3,408,854.54
合计	50,813,708.19	—	50,813,708.19	14,777,989.06	—	14,777,989.06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年产30万吨超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3.00亿元	11,369,134.52	45,693,785.08	7,119,169.51	139,575.51	49,804,174.58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30万吨超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93.60	设备安装调试	2,965,277.38	409,513.04	4.55-4.6	自筹

③2025年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 工程物资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123,364.92	—	2,123,364.92	9,688,042.99	—	9,688,042.99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19,395,687.95	5,000,000.00	1,220,882.49	25,616,570.44
2.本期增加金额	—	—	1,709,818.87	1,709,818.87
(1) 购置	—	—	1,709,818.87	1,709,818.87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4.2025年12月31日	19,395,687.95	5,000,000.00	2,930,701.36	27,326,389.31

二、累计摊销				
1.2024年12月31日	2,599,164.55	5,000,000.00	213,336.92	7,812,501.47
2.本期增加金额	387,913.80	—	715,183.24	1,103,097.04
(1) 计提	387,913.80	—	715,183.24	1,103,097.0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4.2025年12月31日	2,987,078.35	5,000,000.00	928,520.16	8,915,598.51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4.2025年12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6,408,609.60	—	2,002,181.20	18,410,790.80
2.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6,796,523.40	—	1,007,545.57	17,804,068.97

(2) 2025年末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2025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 2025年末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改造费	87,160.68	557,917.83	645,078.51	—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资	可抵扣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资

	异	产	异	产
信用减值准备	3,907,079.55	586,061.93	3,007,581.04	563,572.31
递延收益	13,799,250.00	2,069,887.50	2,610,000.00	652,500.00
资产减值准备	1,414,471.99	212,170.80	264,180.37	46,462.44
公允价值变动	11,136.59	1,670.49	—	—
可弥补亏损	—	—	20,966,265.33	5,241,566.33
股权激励费用	—	—	3,162,598.50	616,886.33
合计	19,131,938.13	2,869,790.72	30,010,625.24	7,120,987.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6,978,345.64	1,046,751.85	8,413,963.14	1,262,094.47
公允价值变动	347.36	52.10	45,765.40	6,884.68
合计	6,978,693.00	1,046,803.95	8,459,728.54	1,268,979.1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5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5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788.12	2,636,002.60	1,007,321.27	6,113,666.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3,788.12	813,015.83	1,007,321.27	261,657.88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726,930.32	4,145,413.04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54,608.92	6,454,608.92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10,839.69	10,839.69	保证金	票据池利息
应收票据	4,145,878.34	4,145,878.34	背书	背书
固定资产	63,744,078.16	56,103,394.99	抵押	抵押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9,826,200.00	9,040,104.00	抵押	抵押银行借款

合 计	84,181,605.11	75,754,825.94	—	—
-----	---------------	---------------	---	---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其中：信用借款	44,446,087.50	66,979,394.62
保证借款	12,395,060.60	8,505,157.16
抵押借款	—	5,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41,076.65	66,157.77
合 计	56,882,224.75	80,550,709.55

(2) 2025 年末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应付票据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612,767.45	28,243,516.57

19.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设备款	37,343,008.69	37,777,949.49
应付货款	12,336,982.35	13,637,401.06
应付运费	19,313,333.17	6,532,921.91
应付费用款	1,707,201.98	1,946,160.08
合 计	70,700,526.19	59,894,432.54

(2) 2025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湖北三江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820,451.34	审计决算未完成
合 计	8,820,451.34	

20.合同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预收货款等	3,362.83	22,417.26
-------	----------	-----------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635,956.32	36,304,266.93	30,014,505.48	11,925,717.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709,644.19	1,694,545.04	15,099.15
合 计	5,635,956.32	38,013,911.12	31,709,050.52	11,940,816.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5,206.32	31,762,673.35	25,462,691.32	11,915,188.35
二、职工福利费	—	2,532,499.03	2,532,499.03	—
三、社会保险费	—	852,686.05	844,267.13	8,418.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17,858.37	709,622.47	8,235.90
工伤保险费	—	72,269.83	72,086.81	183.02
生育保险费	—	62,557.85	62,557.85	—
四、住房公积金	20,750.00	1,133,608.50	1,152,248.00	2,110.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2,800.00	22,800.0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5,635,956.32	36,304,266.93	30,014,505.48	11,925,717.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	1,648,279.72	1,633,638.12	14,641.60
2.失业保险费	—	61,364.47	60,906.92	457.55
合 计	—	1,709,644.19	1,694,545.04	15,099.15

(4) 2025 年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22. 应交税费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5,610,732.40	853,785.02
增值税	626,693.32	589,075.03
房产税	180,391.17	180,391.17
土地使用税	141,242.14	141,242.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06.50	43,621.99
教育费附加	11,206.50	43,622.00
印花税及其他	27,299.09	37,494.58
合 计	6,608,771.12	1,889,231.93

23.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95,240.56	348,177.21
合 计	95,240.56	348,177.21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	20,000.00	340,000.00
其他	75,240.56	8,177.21
合 计	95,240.56	348,177.21

②2025 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③2025 年末其他应付款较 2024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应付的押金减少。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814,827.45	12,544,934.00
应计长期借款利息	30,512.28	15,937.14
合 计	32,845,339.73	12,560,871.14

(2) 2025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24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25.其他流动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145,878.34	13,231,906.38
待转销项税	1,390,713.24	2,914.24
预提运费	—	1,012,140.54
合 计	5,536,591.58	14,246,961.16

(2) 2025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4 年末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

26.长期借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担保借款	42,576,013.81	61,788,721.80

(2) 报告期期末余额中无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27.递延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10,000.00	12,270,000.00	1,080,750.00	13,799,250.00	与资产相关

28.股本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498,925.00	—	—	—	—	—	32,498,925.00

29.资本公积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35,513,280.84	—	—	35,513,280.84
其他资本公积	3,162,598.50	399,150.00	—	3,561,748.50
合 计	38,675,879.34	399,150.00	—	39,075,029.34

2025年度资本公积的增加数主要是：

2025年度公司因施行股权激励计划共计发生股份支付费用 399,15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30.专项储备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4,746,897.10	6,213,682.04	2,920,171.06	8,040,408.08

31.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249,462.50	—	—	16,249,462.50
任意盈余公积	7,607,181.17	—	—	7,607,181.17
合 计	23,856,643.67	—	—	23,856,643.67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本期不再提取。

3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1,801,761.86	59,034,829.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1,801,761.86	59,034,829.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336,665.73	13,802,032.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35,100.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249,462.5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888,965.09	71,801,761.86

3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740,998.91	234,131,970.28	247,523,607.07	193,641,914.67
其他业务	1,361,328.70	136,044.26	810,200.99	312,897.15
合 计	352,102,327.61	234,268,014.54	248,333,808.06	193,954,811.82

(2) 主营业务分产品类别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超纯氨水	68,382,171.45	49,883,516.64	73,890,455.72	54,056,652.65
超纯异丙醇	269,624,380.21	170,366,458.26	170,103,111.63	133,333,748.22
超纯双氧水	12,734,447.25	13,881,995.38	3,530,039.72	6,251,513.80
合 计	350,740,998.91	234,131,970.28	247,523,607.07	193,641,914.67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 2025 年度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 A	186,777,546.52	53.05
客户 B	58,277,204.67	16.55
客户 C	15,028,689.22	4.27
客户 D	11,123,716.62	3.16
客户 E	8,398,848.76	2.39
合 计	279,606,005.79	79.42

202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度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行业快速发展，销售规模增长。

3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建税	234,935.32	293,083.49
教育费附加	234,935.31	293,076.43
房产税	721,564.68	730,461.80

土地使用税	564,968.56	564,968.56
印花税及其他	309,426.76	213,446.52
合 计	2,065,830.63	2,095,036.80

35.销售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796,946.95	1,599,326.52
差旅费	339,164.59	184,172.95
样品费	234,845.43	66,402.29
业务招待费	208,522.48	359,585.95
广告宣传费	196,553.08	200,267.32
办公费	127,277.00	48,307.29
折旧	8,514.71	6,174.24
其他费用	154,563.03	156,336.25
合 计	4,066,387.27	2,620,572.81

销售费用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收入规模增长，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36.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2,306,229.02	8,399,979.13
咨询服务费	2,360,709.11	1,390,736.39
折旧和摊销	2,008,717.52	2,244,294.92
业务招待费	1,029,484.45	1,072,776.75
差旅费	679,125.76	542,307.55
办公费	664,909.64	639,554.21
股份支付	399,150.00	1,302,102.14
其他费用	1,723,287.64	1,485,104.91
合 计	21,171,613.14	17,076,856.00

37.研发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6,827,897.54	4,655,944.00
材料投入	2,744,174.37	4,512,095.40
折旧与摊销	2,134,574.76	1,862,387.45
研究开发费	1,232,928.51	749,532.41
其他	1,335,600.19	651,295.79
合 计	14,275,175.37	12,431,255.05

38.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3,985,729.97	5,463,342.17
减：利息收入	116,152.97	200,951.37
汇兑净损益	8,309.44	38,522.03
银行手续费	31,673.98	38,832.03
合 计	3,909,560.42	5,339,744.86

39.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1,214,053.00	340,697.00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5,498.92	10,147.78
进项税加计扣除	132,651.98	700,417.03
合 计	1,362,203.90	1,051,261.81

40.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070.97	34,203.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1,498.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3.67	—
合 计	150,997.30	55,701.83

投资收益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增加，主要原因系 2025 年度收到的理财收益增加。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30.38	45,765.40

42.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坏账准备	-1,050,981.34	-360,686.89

信用减值损失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增加。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1,236,980.84	-134,226.68

资产减值损失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增加。

4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00.00	300,000.00	1,000.00
其他	59,720.06	33,814.75	59,720.06
合 计	60,720.06	333,814.75	60,720.06

营业外收入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 2025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减少。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330,679.66	1,801.97	330,679.66
其他	281,320.00	14,783.16	281,32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82.88	692,343.89	3,182.88

合 计	615,182.54	708,929.02	615,182.54
-----	------------	------------	------------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44,005.18	1,842,734.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29,021.49	-546,535.27
合 计	14,673,026.67	1,296,199.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71,009,692.40	15,098,231.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 税费用	10,651,453.86	2,264,734.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346,178.97
税率变动对所得税的影响	3,583,463.36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5,699.68	603,355.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的影响	718,083.53	313,859.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 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 扣亏损的影响	—	—
冲回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 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的影响	283,367.37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889,041.13	-2,231,929.07
所得税费用	14,673,026.67	1,296,199.49

(3) 所得税费用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公司销售增长，盈利增加。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	---------	---------

收到的政府补助	12,552,453.90	350,844.78
收取的银行利息	116,152.97	200,951.37
票据保证金	4,429,931.54	—
其他	59,720.06	32,849.22
合 计	17,158,258.47	584,645.37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的研究开发其他费用	2,568,385.50	1,400,828.20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	1,238,006.93	1,432,362.70
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2,360,709.11	1,390,736.39
支付的办公差旅费	1,810,476.99	1,414,342.00
票据保证金	—	5,025,773.95
支付其他	2,875,110.91	3,407,309.96
合 计	10,852,689.44	14,071,353.2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	31,013,238.10	25,340,919.42

②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	27,500,000.00	31,350,000.00
长期资产	51,020,614.78	41,582,774.15
合 计	78,520,614.78	72,932,774.1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0,550,709.55	69,919,783.10	1,887,009.21	95,475,277.11	—	56,882,224.75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2,560,871.14	—	32,845,339.73	12,560,871.14	—	32,845,339.73

长期借款	61,788,721.80	14,357,142.84	2,508,233.80	3,232,744.90	32,845,339.73	42,576,013.81
合 计	154,900,302.4 9	84,276,925.94	37,240,582.74	111,268,893.1 5	32,845,339.73	132,303,578.2 9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336,665.73	13,802,032.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6,980.84	134,226.68
信用减值损失	1,050,981.34	360,686.8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3,283,150.06	24,176,801.78
无形资产摊销	1,103,097.04	550,994.50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5,078.51	206,19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2.88	692,343.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30.38	-45,765.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94,039.41	5,501,864.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997.30	-55,70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7,663.54	-376,222.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1,357.95	-161,295.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344.75	-1,440,034.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164.53	-7,842,038.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44,052.34	37,045,908.95
股份支付	399,150.00	1,302,102.14
其他	3,293,510.98	-1,554,44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28,252.98	72,297,657.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180,406.53	30,158,272.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158,272.08	8,303,178.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22,134.45	21,855,094.0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52,180,406.53	30,158,272.08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180,406.53	30,158,27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80,406.53	30,158,272.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2025 年末现金及等价物中已扣除其他货币资金 6,465,448.61 元，2024 年末现金及等价物中已扣除其他货币资金 9,765,380.15 元和冻结银行存款 1,130,000.00 元。

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1,298.93	7.0288	219,993.9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602.00	7.0288	95,605.74

六、研发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6,827,897.54	4,655,944.00
材料投入	2,744,174.37	4,512,095.40
折旧与摊销	2,134,574.76	1,862,387.45
研究开发费	1,232,928.51	749,532.41
其他	1,335,600.19	651,295.79

合 计	14,275,175.37	12,431,255.0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275,175.37	12,431,255.05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万元	潜江	潜江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销售	100.00	—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政府补助

1.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政府补助应收款项的余额为 0.00 元。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610,000.00	12,270,000.00	—	1,080,750.00	—	13,799,250.00	与资产相 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他收益	1,214,053.00	340,697.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300,000.00
合计	1,215,053.00	640,697.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

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77.53%

（比较期：65.7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7.11%（比较期：100.0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6,882,224.75	—	—	—	56,882,224.75
应付票据	20,612,767.45	—	—	—	20,612,767.45
应付账款	70,700,526.19	—	—	—	70,700,526.19
其他应付款	95,240.56	—	—	—	95,240.56
其他流动负债- 已背书未终止 确认的应收票 据	4,145,878.34	—	—	—	4,145,878.34
长期借款	—	34,218,242.32	5,323,766.61	3,034,004.88	42,576,013.81
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非流动负 债	32,845,339.73	—	—	—	32,845,339.73
合 计	185,281,977.0 2	34,218,242.32	5,323,766.61	3,034,004.88	227,857,990.8 3

3.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货币资金和应付账款有关，除此之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

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31,298.93	219,993.92
应付账款	13,602.00	95,605.74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 12,438.82 元。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利润总额就会下降或增加 377,106.77 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025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50,619.98	—	2,550,619.9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550,619.98	—	2,550,619.98
（1）理财产品	—	2,550,619.98	—	2,550,619.98
（二）应收款项融资	—	6,179,511.18	—	6,179,511.1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8,730,131.16		8,730,131.16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理财产品历史实际收益率与预期收益率相当，公司采用产品预期收益率及收益期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银行理财产品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对合同到期日较短，12个月以内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	—	—	—	—	—	—	—
管理人员	—	—	—	—	—	—	—	—
研发人员	—	—	—	—	—	—	—	—
合计	—	—	—	—	—	—	—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561,748.5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99,150.00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	—
管理人员	399,150.00	—
研发人员	—	—
合计	399,150.00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按截至 2025 年 3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 32,498,925 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499,355 元(含税)。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4,022,803.35	46,530,984.50
1 至 2 年	628,737.20	148,514.46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1,020.00
5 年以上	—	—
小 计	24,651,540.55	46,680,518.96
减：坏账准备	1,264,013.89	2,342,216.68
合 计	23,387,526.66	44,338,302.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651,540.55	100.00	1,264,013.89	5.13	23,387,526.66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24,651,540.55	100.00	1,264,013.89	5.13	23,387,526.66
合计	24,651,540.55	100.00	1,264,013.89	5.13	23,387,526.66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680,518.96	100.00	2,342,216.68	5.02	44,338,302.28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46,680,518.96	100.00	2,342,216.68	5.02	44,338,302.28
合计	46,680,518.96	100.00	2,342,216.68	5.02	44,338,302.28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022,803.35	1,201,140.17	5.00
1 至 2 年	628,737.20	62,873.72	10.00
2 至 3 年	—	—	30.00
3 至 4 年	—	—	50.00
4 至 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24,651,540.55	1,264,013.89	5.13

(续上表)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530,984.50	2,326,549.23	5.00

1至2年	148,514.46	14,851.45	10.00
2至3年	—	—	30.00
3至4年	—	—	50.00
4至5年	1,020.00	816.00	8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46,680,518.96	2,342,216.68	5.02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342,216.68	-926,719.96	—	151,482.83	—	1,264,013.8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1,482.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F	3,524,601.08	—	3,524,601.08	14.30	176,230.05
客户D	3,009,005.27	—	3,009,005.27	12.21	150,450.26
客户E	2,154,131.16	—	2,154,131.16	8.74	107,706.56
客户C	1,373,462.57	—	1,373,462.57	5.57	68,673.13
客户G	1,107,296.04	—	1,107,296.04	4.49	55,364.80
合计	11,168,496.12	—	11,168,496.12	45.31	558,424.80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20,680.45	30,711,649.36
合计	220,680.45	30,711,649.36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6,558.37	17,512,878.52
1至2年	53,000.00	15,638,238.63
2至3年	102,500.00	—
小计	262,058.37	33,151,117.15
减：坏账准备	41,377.92	2,439,467.79
合计	220,680.45	30,711,649.3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	—	32,885,738.63
保证金、押金	188,936.30	155,500.00
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73,122.07	109,878.52
小计	262,058.37	33,151,117.15
减：坏账准备	41,377.92	2,439,467.79
合计	220,680.45	30,711,649.36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62,058.37	41,377.92	220,680.45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262,058.37	41,377.92	220,680.45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2,058.37	15.79	41,377.92	220,680.45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262,058.37	15.79	41,377.92	220,680.45

合 计	262,058.37	15.79	41,377.92	220,680.45
-----	------------	-------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3,151,117.15	2,439,467.79	30,711,649.36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 计	33,151,117.15	2,439,467.79	30,711,649.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151,117.15	7.36	2,439,467.79	30,711,649.36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33,151,117.15	7.36	2,439,467.79	30,711,649.36
合 计	33,151,117.15	7.36	2,439,467.79	30,711,649.3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439,467.79	-2,398,089.87	—	—	41,377.92

⑤2025 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通汇晟集装箱配套服务有	保证金、押金	150,000.00	1-2 年，2-3 年 *1	57.24	65,000.00

限公司					
代扣代缴款	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67,739.07	1年以内	25.85	3,386.95
吴敏	保证金、押金	3,000.00	1-2年	1.14	900.00
江洪	保证金、押金	2,500.00	2-3年	0.95	1,250.00
苏启红	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1,190.00	1年以内	0.45	59.50
合计	—	224,429.07	—	85.63	70,596.45

注*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南通汇晟集装箱配套服务有限公司余额 150,000.00 元，其中 1-2 年账龄 50,000.00 元，2-3 年账龄 100,000.00 元。

⑦2025 年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424,965.50	—	140,424,965.50	121,424,965.50	—	121,424,965.5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达诺尔（湖北）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21,424,965.50	19,000,000.00	—	140,424,965.50	—	—
合计	121,424,965.50	19,000,000.00	—	140,424,965.50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083,703.64	70,534,062.60	146,967,004.57	114,033,550.38

其他业务	610,049.88	496,470.36	4,277,193.49	4,174,864.23
合计	97,693,753.52	71,030,532.96	151,244,198.06	118,208,414.6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类别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超纯氨水	46,640,715.25	35,498,793.49	67,944,243.97	50,021,878.16
超纯异丙醇	49,747,239.71	34,397,326.07	78,630,574.75	63,726,741.39
超纯双氧水	695,748.68	637,943.04	392,185.85	284,930.83
合 计	97,083,703.64	70,534,062.60	146,967,004.57	114,033,550.38

十八、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5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4,240.59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	—	—

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462.4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10,221.89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1,533.28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8,688.61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8,688.61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3	1.73	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50	1.74	1.74

公司名称：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以及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了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本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年报通知和实施问答的该项规定,执行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4,240.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462.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0,221.89
减: 所得税影响数	-61,533.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8,688.6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